



华中师范大学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华中师范大学 2015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华中师范大学学生就业工作处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目 录

报告说明	2
第一部分 学校概况与就业创业工作特色	5
第二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3
第三部分 毕业生就业相关分析	24
第四部分 毕业生就业趋势分析	34
第五部分 就业对人才培养的反馈	41

报告说明

一、统计时间

本报告所涉及的毕业生就业数据，除有特殊说明外，均以截至毕业当年9月1日的一次就业情况为依据。

二、统计指标

2.1 “就业形式”指标，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04]7号），毕业生就业主要有协议就业、灵活就业、自主创业、升学和出国（境）等5种形式：

（1）协议就业：包括4种情况：一是毕业生通过学校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到用人单位就业；二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用人单位出具接收函（或录用函），到用人单位工作；三是定向、委培毕业生回原定向、委培单位就业；四是毕业生参加国家、地方项目就业。

（2）灵活就业：指毕业生不与用人单位签订协议或合同，在某一用人单位工作时间短暂，就业单位灵活多变，且用人单位不需要报到证的。灵活就业主要有自由职业¹等就业形式。

¹ 自由职业指以个体劳动为主的一类职业，如作家、自由撰稿人、翻译工作者、中介服务工作者、某些艺术工作者等。

灵活就业需提供《毕业生就业证明》或《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自由职业登记表》。

（3）自主创业：自主创业指创立企业（包括参与创立企业），或是新企业的所有者、管理者。包括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两种类型。自主创业需提供《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登记表》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根据《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自主创业认定暂行办法》（鄂毕[2015]4号），湖北省高校毕业生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以认定为自主创业：

1) 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已注册登记法人实体，法定代表人为高校毕业生；

2) 创立或参与创立的实体已经开始运营，具有明确的经营范围和经营场所，尚未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高校毕业生；

3) 从事电子商务，尚未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高校毕业生，实名注册为高校毕业生本人，经营时间期限为三个月及以上，经营状态正常（店铺有维护、商品有展示、客服有服务等）；

4) 合伙创业的高校毕业生。

（4）升学：包括专科毕业生升本科、毕业生考取研究生、考取第二学

士学位（考虑到统计口径的连续性，暂列入就业统计范围）。凭上交《调档函》及空白就业协议认定。

(5) 出国（境）：包括毕业生出国、出境留学、工作等。凭录取院校的 offer 复印件或国（境）外单位录用证明材料认定。

2.2 “就业行业”指标，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划分为：A 农、林、牧、渔业；B 采矿业；C 制造业；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E 建筑业；F 批发和零售业；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H 住宿和餐饮业；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J 金融业；K 房地产业；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P 教育；Q 卫生和社会工作；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T 国际组织。

2.3 “单位流向（性质）”指标，分为“事业单位”、“企业”、“机关”、“其他单位”等4组。其中，“事业单位”分为“高等教育单位”、“中初教育单位”和“其他事业单位”等3组。“企业”分为“国有企业”、“三资企业”和“其他企业”等3组。

2.4 “就业地域”指标，按照我国的大陆版图分布，分为7大区域：

(1) 中南地区：湖北省 湖南省

河南省 广东省 海南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2) 华东地区：山东省 浙江省 江苏省 安徽省 福建省 江西省 上海市

(3) 华北地区：山西省 河北省 北京市 天津市 内蒙古自治区

(4) 西南地区：云南省 四川省 西藏自治区 贵州省 重庆市

(5) 西北地区：陕西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甘肃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青海省

(6) 东北地区：辽宁省 吉林省 黑龙江省

(7) 港澳台地区：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省

2.5 珠江三角洲经济区，简称珠三角，指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江门、东莞、中山、惠州、肇庆9市。

2.6 长江三角洲经济区，简称长三角，指上海市、浙江省、江苏省。

2.7 环渤海经济圈，简称环渤海，指以辽东半岛、山东半岛、京津冀为主的环渤海滨海经济带。

2.8 省会及副省级城市，包括直辖市市区及各省（自治区）的省会，及副省级城市青岛、厦门、深圳、大连、杭州、宁波。

2.9 专业性质，特指本科专业中的师范专业、非师范专业。

2.10 学科门类，根据教育部新修订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

(2011年)»,我国的高校现行的13个学科门类是(1)哲学;(2)经济学;(3)法学;(4)教育学;(5)文学;(6)历史学;(7)理学;(8)工学;(9)农学;(10)医学;(11)军事学;(12)管理学;(13)艺术学。

三、统计公式

3.1 各类比率

(1) 一次性就业率(%) = (协议就业人数+灵活就业人数+自主创业人数+升学人数+出国(境)人数) / 毕业生总人数*100%

(2) 生源地就业率(%) = 该生源地就业人数 / 该生源地毕业生总人数*100%。

3.2 各类比例

(1) 就业形式

1) 协议就业比例(%) = 协议就业人数 / 就业人数*100%

2) 升学比例(%) = 升学人数 / 就业人数*100%

3) 出国(境)比例(%) = 出国(境)人数 / 就业人数*100%

4) 灵活就业比例(%) = 灵活就业人数 / 就业人数*100%

5) 自主创业比例(%) = 自主创业人数 / 就业人数*100%

(2) 求职途径

毕业生各类求职途径比例 = 通过该类途径成功求职的毕业生人数 / 协议就业人数*100%

(3) 就业岗位(以下三个指标为抽样调查数据,非全部毕业生填写)

1) 某月薪区间(等级)所占比例 = 该类月薪区间(等级)毕业生人数 / 已填写此项的协议就业人数*100%

2) 某工作职位类别所占比例 = 该类工作职位类别毕业生人数 / 已填写此项的协议就业人数*100%

3) 岗位匹配比例 = 选择“基本匹配”、“完全匹配”的毕业生人数之和 / 已填写此项的协议就业人数*100%

(4) 市场需求

1) 供需比 = (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供岗数 + 我校举办和与兄弟院校合办的大型招聘会供岗数) / 毕业生总人数

2) 某一行业大类用人单位所占比例 = 来校招聘和通过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信息的该行业用人单位数 / (来校招聘单位数 + 通过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信息的单位数) *100%。

3) 某一性质类型用人单位所占比例 = 来校招聘和通过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信息的该性质类型用人单位数 / (来校招聘单位数 + 通过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信息的单位数) *100%。

4) 某一区域用人单位所占比例 = 来校招聘和通过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信息的该区域用人单位数 / (来校招聘单位数 + 通过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信息的单位数) *100%。

第一部分 学校概况与就业创业工作特色

一、学校概况

华中师范大学位于九省通衢的湖北省武汉市，坐落在武昌南湖之滨的桂子山上，占地面积120余万平方米，是中国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师范大学，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的大学，国家教师教育“985”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是国家培养中、高等学校师资和其他高级专门人才的重要基地。

学校办学历史悠久，是在1903年创办的文华书院大学部（始于1871年创办的文华书院，1924年改名为华中大学）、1912年创办的中华大学、1949年创办的中原大学教育学院的基础上，1951年组建公立华中大学，1952年改制为华中高等师范学校，1953年定名为华中师范学院，1985年学校更名为华中师范大学，并由中原大学创始人之一邓小平同志亲笔题写校名。1993年江泽民总书记为学校九十周年校庆题词“发展师范教育事业，提高民族文化素质”。学校在百余年的发展中既继承了中国传统文化的精华，又汲取了外来文化的养分，更弘扬了革命文化教育的传统，形成了“忠诚博雅、朴实刚毅”的华师精神，为国家培养了近30万优秀人才。

学校下设29个学院、60余个研究

所和研究中心。70个本科专业面向全国招生。目前各类全日制在校生30255人，其中本科生17813人，研究生10892人，留学生1540人。学校具备从本科生到硕士生、博士生及博士后，从全日制到成人教育的高等教育体系。

学校现有教职工3800余人，专任教师1892人，其中教授、副教授1291余人，博士生导师近300人，专兼职院士、人文社会科学资深教授、“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教学名师”、国家各类人才专家等40人（包括千人计划入选者（含“青年千人”）11名，长江学者6名，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8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7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5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65人）。现有国家重点学科8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1个，湖北省一级重点学科22个；国家文理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2个（物理学、历史学）；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数字化学习）；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3个（中国近代史研究所、中国农村研究院、语言与语言教育研究中心），文化部“国家文化产业研究中心”、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中国农村综合改革创新中心”等部委社科重点研究基

地6个,省级重点研究基地13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3个(农药与化学生物学、夸克与轻子物理、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和教育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教育信息技术)。中国语言文学和物理学等15个专业设有博士后流动站,有14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94个博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184个硕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在第三轮全国学科评估中,25个参选学科中排名前30%学科11个,其中5个学科排名前五。22个一级学科获评湖北省一级重点学科。

“十二五”期间,学校科研经费快速增长,项目经费总量突破13亿。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方面,国家和教育部重大攻关(招标)项目28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总数、重大招标项目数排名稳定在全国高校前10位,其中《荆楚全书》编纂项目获得湖北省委省政府支持,项目计划总经费3500万元,将成为湖北的“四库全书”,是独具荆楚特色的文化地标;《华中师范大学学报》等四家学术期刊获得国家社科基金资助建设,入选资助建设期刊数在全国高校并列第3。教育部年度基金项目全国高校排名保持前3位,2014、2015年连续两年保持在第1位。近二届获得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奖共42项,其中一等奖2项,排名连续两届位于全国高校前10位;7项成果

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其中2014年全国排名第一;湖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连续两届在湖北高校排名保持前列;发表的SSCI、AHCI论文数逐年上升,撰写资政报告1800余篇,被采用300多篇。其中,21篇获中央领导批示。自然科学研究方面,实现973项目首席、国家创新群体、国家级研究基地等突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增至278项(其中承接973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百万元以上的项目89项),总经费1.7亿元。理工科新增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省重点实验室1个、省级协同创新中心2个、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2个。累计发表SCI论文近3000余篇,在Science、PNAS、PRL、JACS等有关学科高水平代表期刊上发表论文30多篇;累计获得湖北省科技奖励19项,其中自然科学奖一等奖3项、科技进步奖一等奖1项。累计承担横向科研项目732项、经费达1亿元。

学校努力体现“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创新型”的现代人才培养思想,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有机结合。创新创业教育融入教育全过程,大力倡导创新创业教育及实践能力的培养。定期举办教学节,营造“重视教学、崇尚创新”的教学文化氛围。学校现有国家级特色专业12个,湖北省品牌专业17个。作为教育部卓越教师培养计划

高校和教育部信息化试点高校，学校深入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教学资源实现充分共享。学校与武汉地区其他6所部属高校开展联合办学，是“两岸四地”、全国教师教育网联的主要成员，湖北教师教育网络联盟的牵头高校。2014年第七届国家教学成果奖评选，学校共获奖8项。“十二五”期间，8篇博士论文入选全国百优博士论文。我校毕业生以过硬的思想素质、良好的业务素质以及全面的综合素质赢得了用人单位的青睐，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2013年，教育部对学校进行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办学方向和办学质量受到充分肯定。

以“博学，博爱，博雅”为内涵的校园文化贯穿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逾百个学生社团活跃其中，“创新杯科学文化节”“桂子山艺术文化节”“博雅大讲堂”“一二·九诗歌散文大赛”“桂苑之歌”校园歌手爱心演唱会等成为我校传统的校园文化活动，并在武汉地区颇具影响，为学生培养、锻炼、展现自己的才能提供了广阔的舞台。

学校拥有10余栋现代化教学楼，建有两座图书馆，馆藏面积39689平方米，藏书300余万册，并具有先进的“校园文献网络化管理与服务系统”。全校可供教学用计算机15187台。实现了校园无线网络及学生宿舍空调全覆盖。

学校建有各类现代化体育设施，可以满足学生的体育锻炼需求。

近年来，学校坚持“一体两翼，建设高水平大学”的战略发展思路，国际化发展进程进一步加快，国际化水平位居全国高校第27位。与美国、加拿大、俄罗斯、法国、英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国家和港澳台地区众多知名高校及研究机构建立了密切的关系，教学与科研合作不断深入，大批外籍专家和教师在校任教讲学。立项建设6个全英文专业，新开办本科教学合作项目3个、专业硕士教育项目1个。“夸克物质及探测技术国际联合研究中心”成功入选国家级国际合作研究机构，实现我校国家级国际合作研究机构零的突破。新建“华中师范大学—渥太华大学合成与催化联合研究中心”等5个国际科研合作平台，与雅礼协会等国际知名学术机构恢复或建立合作关系。获批“外专千人计划”2名，入选“千人转高端”的项目资助1人。出国（境）研修、参加国际会议、开展合作科研的教师人数持续攀升。与国外大学共建四所孔子学院，积极选派汉语教师及志愿者赴国外开展汉语教学，传播中国语言与文化。大力推动学生的国际双向流动，每年选派大批学生赴国（境）外交流学习，在校长短期国际学生人数达2800余人，生源遍布全球140多个国家。

华中师范大学立足湖北，面向中

南，辐射全国，全体华中师大人正以昂扬的斗志，为争取把学校建设成为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研究型高水平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就业工作特色

我校高度重视就业工作，实施“一把手工程”。学校大力实施“以生为本”的办学理念，于2006年9月正式成立正处级直属单位就业指导中心，统筹负责全校全日制普通学生就业工作。2012年5月，就业指导中心成为机关单位并更名为学生就业工作处。近年来，我校紧紧围绕建设研究型高水平大学的总体目标，抓住“培养人”“服务人”“发展人”主线，秉持“需求为纲，发展是本，服务至上”的工作理念，实行“学校主管、学院主抓、部门协同、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不断落实就业工作“三到位”，以推进“一体系一平台一工程”（即“就业市场资源体系”“校招综合服务平台”“学生生涯发展工程”）建设为核心，切实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全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学校获评“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高校就业50强）、“就业湖北先进高校”等殊荣。2014年9月以来，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及就业典型被新华网、人民网、中国日报网、中国青年网、中国教育新闻网等多家国家重点新闻媒体网站，搜狐、腾讯、网易、新浪、凤

凰网等知名门户网站，《中国教育报》《湖北日报》《中国大学生就业》等报刊报道近百次。“网络巨头争抢华中师大‘三朵金花’”“免费师范生走俏西部省份优厚招聘”等一度成为各大网站头条新闻。

——建设以促进学生充分就业为目标、共建共享共赢的“就业市场资源体系”，夯实高质量就业基础。一是广泛联络用人单位。学校常年与5000家以上用人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并结合国家区域、产业、行业发展战略和学生主流需求，有重点地进行市场开拓和用人单位回访活动。建立“学校—学院”两级就业市场开拓机制，大力支持学院发挥资源优势拓展就业市场。2014年7月以来，校院两级开展市场开拓活动20多次，走访了全国一半以上省份，联系各级各类用人单位近300家。二是广泛建设就业基地。在全国50多个市县（区）、60多家名企、近百所重点中学分别建立了综合类、非师范类、师范类就业基地，形成了“立足湖北，辐射中南，面向全国”的就业基地体系。苏州工业园区、昆山市、惠州仲恺新区、厦门市教育局、中山市教育局、河南省外校、广州二中、绿城集团、西部投资集团等多个地区和多家单位成为“招聘大户”。三是广泛建立就业联盟。主导中南高师院校就业联盟，实现联盟单位毕业生求职“互相串门”、资源共享。参与部

属师范大学就业协作体，创建重点师范大学优质市场资源圈。参与共建在

汉部属高校就业协作组，强强联手有效拓宽毕业生就业市场。



图 1-1 加强对外合作，拓展毕业生就业市场

——构建以促进学生优质就业为目标、线上线下联动的“校招综合服务平台”，畅通高质量就业渠道。一是不断推出多个校园招聘品牌。充分发挥周五双选会和小型招聘会品牌效应，建设免费师范生专场、学科类专场、行业专场、校友专场等招聘会品牌，年均提供岗位需求 4 万个以上，校园招聘成为毕业生成功求职重要渠道。二是不断完善校招基础设施建设。新建 400 米招聘大厅和签约服务室，为用人单位提供“宣讲——简历筛选——笔试——面试——签约”一站式服务。三是不断推进信息化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就业网全面改版，就业处官

方微信公众账号“华大就业汇”全面升级，具有实时推送就业信息、就业指导、就业管理等资讯功能，目前关注人数已达 3 万多人。湖北省首个远程视频面试室的建成，为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搭建了无缝对接的网络双选平台，毕业生足不出户即可接受单位面试考核并节省大量的时间、经济成本。网上签约系统投入试运行，进一步提升招聘服务效率和实现就业管理无纸化办公。推进就业管理重心下移，学院可通过就业管理系统实时查询和统计本单位学生签约动态信息，有的放矢做好就业指导和帮扶工作。



图 1-2 一体化运行的校招综合服务平台

——实施以促进学生生涯发展为目标、全程化建设的“学生生涯发展工程”，把握高质量就业方向。在全国高校中率先将“自我营销”理念用于生涯教育与就业指导，构建立体化、精细化、全程化、系统化的发展服务体系，面向学生“学涯”的不同阶段和不同群体提供优质指导服务。一是以就业指导课程建设为抓手全面普及学生生涯发展与就业教育。建设了覆盖本科生和研究生、共计9门、13个学分的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体系，实现了“低年级有生涯辅导、中高年级有就业指导”的目标。特别是为免费师范生开设了《师范生生涯发展》课程，在全国高校率先开设了《大学生自我营销》课程，首次为研究生开设《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课程，为不同学生群体提供“课程营养套餐”。二是以信息化为手段扩大就业指导受众面。完成了3门就业指导课程的数字化资源建设，其中1门视频教程向全国高校推广，1门课程开展了网络教

学，1门课程正在申请上线，部分教师使用了微信公众账号开展启发式、研讨式就业指导课程教学活动。《就业指导报》网络版成功上线并上传了20期供师生开展电子化阅读。三是以多元化就业指导活动为载体提升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能力和就业能力。一年来，根据学历层次、学科性质、求职意向的不同有针对性举办就业指导讲座（沙龙）30多场，开展了“金牌求职者”模拟招聘大赛、“职业价值观拍卖”、“赢在学涯—毕业生就业典型宣传”、“研究生职业生涯规划团体辅导”、“职涯分享会”等多个精品活动，最大限度满足毕业生的职业发展需求。四是以高标准培养就业指导队伍为途径力促师生“双发展”。采用高层次培训、校内培训、公司见习、市场调研、观摩招聘、集中备课、理论研讨、教学研修等方式对就业指导教师实施立体化培训。定期举办“职途加油站”工作坊，对新生辅导员生涯发展教育和毕业班辅导员进行业务培

训。邀请台湾专家来校开展了高校生涯团体辅导工作坊师资培训活动，全校40名教师参加。选派了近20名教师参加高级职业指导师、全球职业规划师认证学习并为有特别需求的学生提供义务的个性化咨询服务。发挥职业发展研究中心作用，力促就业指导队伍专业化发展。已主持与大学生就业有关的省部级课题5项、横向课题1

项，项目经费总额达70万。近两年出版的《大学生自我营销策略》为国内高校首本以自我营销理念指导大学生生涯发展的教材，《走向师涯——师范生职业发展》为国内高校首本为免费师范生生涯发展课程教材。完成了有多名就业指导教师参与的全国高校就业指导课程特色教材课题研究并出版了相关研究成果。



图 1-3 就业指导和技能培训活动力促师生“双发展”

三、创新创业教育和自主创业工作特色

近年来，我校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政策举措，坚持创新融入教学、创新引领创业、创业融合专业、创业带动就业，切实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全面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引导大学生勇于创新、大胆创业。一是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修订本科和研究生阶段人才培养方案。本科阶段设计建立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结合、创新创业教育融入教育全过程适应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

需要的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生阶段完善科学学位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课程体系。探索构建本研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各本科专业增设创新创业教育培养方向，按照个性化培养模式提升创新创业能力。完善研究生人才培养方案，针对学术型和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不同培养要求，分类改革完善课程体系。二是面向全校学生开设创新创业教育公共课程。开设了《创业开讲》《创新创业基础》《互联网创业实务》等全校公共素质和通识选修课程。聘请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科技创业中心教授及国内知名企业家

授课。选拔 27 名学生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进行为期 2 周的创业实践培训，并回国互换学分。三是组建校内外创业导师团队。遴选校内外专家组成创业导师团队，推进创业教育、创业指导、培训实训、创业大赛、项目孵化和扶持服务；聘请知名科学家、创业成功者、企业家、风险投资人等各行业优秀人才，担任专业课、创新创业课授课或指导教师。杨战兵（长光科技集团董事长）、周鹏（周黑鸭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昌生（湖北黑豹体育集团董事长）等一大批企业家为我校创业兼职教授、兼职导师。四是搭建大学生创业平台。率先成立“华创俱乐部”，积极实施青桐计划，建设成立武汉市首个高校大学生创业特区、洪山区大学生创业特区。学校统筹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结合学校办学定位、特色、优势明确提出重点在文化创意产业、教育培训产业、教育信息化产业及现代服务业产业支持大学生创业。创新性推出“学生职业经理人制度”、“周报制度”、“滚动淘汰制度”等。五是以“挑战杯”系列竞赛为中心和着力点推动大学生创新创业。2013 年底，出台了《华中师范大学“挑战杯”系列竞赛奖励办法（试行）》，每年设置了 120 万竞赛专项经费，并在大学生服务中心开设了“创空间”，支持

创新创业团队开展工作。探索了“学术沙龙”“创新工作坊”“主题讲座”“专家咨询”“典型宣传”“现场观摩”等丰富多彩的创业培训形式。2015 年，对学院团委、校级学生组织实施“挑战杯”竞赛等创新创业活动助推计划，首批拟立项创新类项目 54 项，创业类项目 30 项，项目支持总额达 54 万。

经过多方努力，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和自主创业工作成绩斐然。截至 2015 年 10 月底，全校已经有创业团队 130 多支，其中注册公司 65 个。学校获评“湖北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获批教育部首批“全国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2014 年，我校学生参加“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在国赛中获得主体赛 3 银 3 铜、专项赛 2 银 1 铜的好成绩，并以全省高校排名第二的成绩捧得省赛“优胜杯”。参赛团队“妙笔教育”获得湖北省实践挑战赛冠军及 1000 万创业投资。在首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我校获得一银二铜的好成绩，其中“指间童年：智能化的幼教管理家园共育及在线教育平台”项目获得大赛银奖，华师妙笔互联网+语文教育、“大学堂”大学生时间管理及成长主题社交应用两个项目获得大赛铜奖。



图 1-4 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实践工作

第二部分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1. 毕业生总体规模

(1) 毕业生总人数

2015 届毕业生共 7805 人（不含

港澳台毕业生，下同），其中，研究生 3351 人，本科生 4293 人，专科生 161 人，分别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2.94%、55%、2.06%。

表 2-1 2015 届毕业生总人数

学历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3351	42.94%
本科	4293	55.00%
专科	161	2.06%
合计	7805	100.00%

(2) 性别分布

2015 届毕业生中，男女比例总体上呈三七开。其中，男生 2494 人，占

31.95%；女生 5311 人，占 68.05%。本科生、研究生的男女比例分布与全校基本一致。

表 2-2 毕业生性别构成

学历	男生	占比	女生	占比
研究生	1096	32.71%	2255	67.29%
本科	1324	30.84%	2969	69.16%
专科	74	45.96%	87	54.04%
合计	2494	31.95%	5311	68.05%

(3) 民族分布
 2015 届毕业生中，汉族 7121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91.24%。少数民族 684 人，占 8.76%。少数民族毕业生中，人数较多的民族有土家族（236 人）、回族（89 人）、苗族（59 人）、壮族（52 人）、维吾尔族（41 人）、藏族（35 人）、满族（31 人）、蒙古族（30 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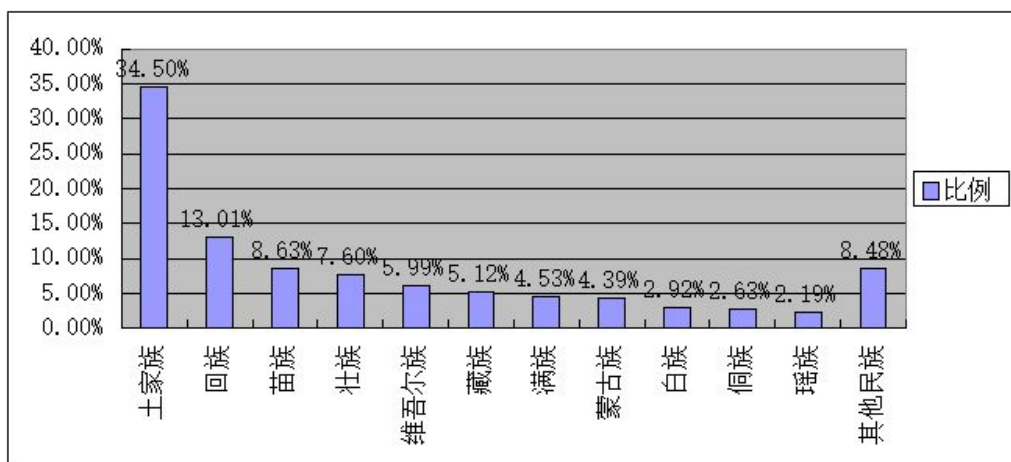


图 2-1 少数民族毕业生分布

2. 不同学科毕业生规模

(1) 本科生

2015 届本科专业覆盖 9 个学科，其中理学人数最多，达 1259 人；其次是文学 830 人；经济学最少（14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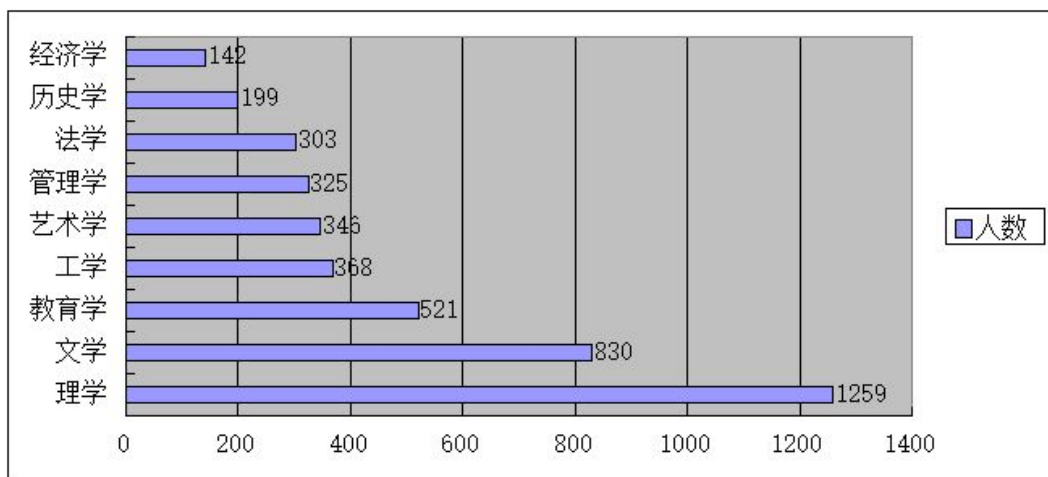


图 2-2 本科生学科分布

科，其中教育学人数最多，达 877 人；

(2) 研究生

其次是法学 566 人；哲学最少 (25 人)。

2015 届研究生专业覆盖 11 个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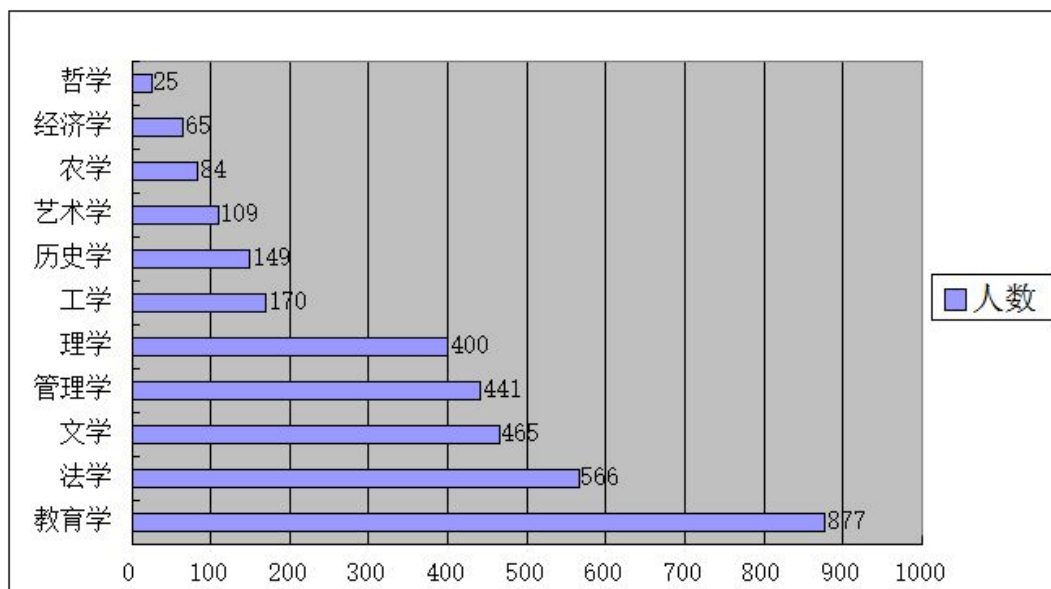


图 2-3 研究生学科分布

3. 师范专业分布

与应用数学、汉语言文学等 17 个专业，各专业人数及比例如下：

2015 届本科毕业生中，师范生 1732 人，占 40.34%。非师范生 2561 人，占 59.66%。其中，师范生分布在数学

表 2-3 师范专业毕业生分布

专业	人数	比例
数学与应用数学	229	13.22%
汉语言文学	209	12.07%
化学	159	9.18%
英语	147	8.49%
物理学	146	8.43%
生物科学	136	7.85%
历史学	122	7.04%
体育教育	119	6.87%
地理科学	94	5.43%
思想政治教育	92	5.31%
美术学	70	4.04%
学前教育	66	3.81%
教育技术学	39	2.25%
音乐学	39	2.25%
心理学	33	1.91%
特殊教育	32	1.85%

4. 生源地区分布

2015 届毕业生主要来源于中南和华东地区，其中中南地区 4629 人，华东地区 1591 人，两者共占约五分之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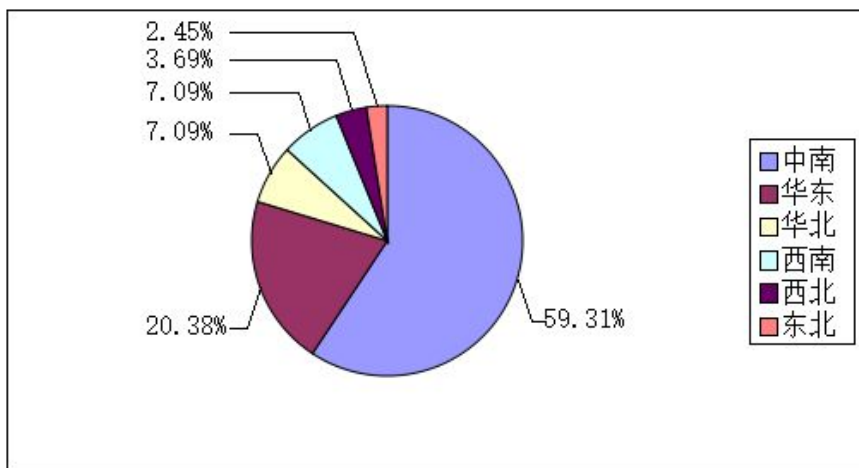


图 2-4 毕业生生源地区分布

二、就业率

2015 届毕业生中，落实就业去向 6831 人，一次性就业率为 87.52%。其中，本科生落实就业去向 3927 人，就

业率为 91.47%（师范生为 99.83%，非师范生为 85.83%）；研究生落实就业去向 2776 人，就业率为 82.84%；专科生落实就业去向 128 人，就业率为 79.5%。

表 2-4 2015 届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

学历		就业率
本科	小计	91.47%
	师范生	99.83%
	非师范生	85.83%
研究生	小计	82.84%
	博士	93.56%
	硕士	81.92%
专科	小计	79.50%
合计		87.52%

1.分性别就业率

全校男生落实就业去向 2212 人，男生就业率为 88.69%；女生落实就业去向 4619 人，女生就业率为 86.97%。在本科生、专科生中，男生岗位需求量大且人数少于女生，但就业进展却

滞后于女生，男生就业率为 89.27%、79.5%，分别低于女生 3.19、9.59 个百分点。而在研究生中，男生就业率为 88.96%，比女生高出 9.09 个百分点。可见，女研究生就业压力较男研究生大。

表 2-5 男女生就业情况

学历	性别	就业率
本科	小计	91.47%
	男	89.27%
	女	92.46%
研究生	小计	82.84%
	男	88.96%
	女	79.87%
专科	小计	79.50%

	男	74.32%
	女	83.91%
合计	男	88.69%
	女	86.97%

2.分学科就业率

(1) 本科生

在有本科毕业生的9个学科中，理学、艺术学、文学、教育学、管理

学等5个学科就业率在90%以上，其中理学最高，达94.68%。法学、历史学、经济学、工学等4个学科就业率在90%以下，其中法学最低，为8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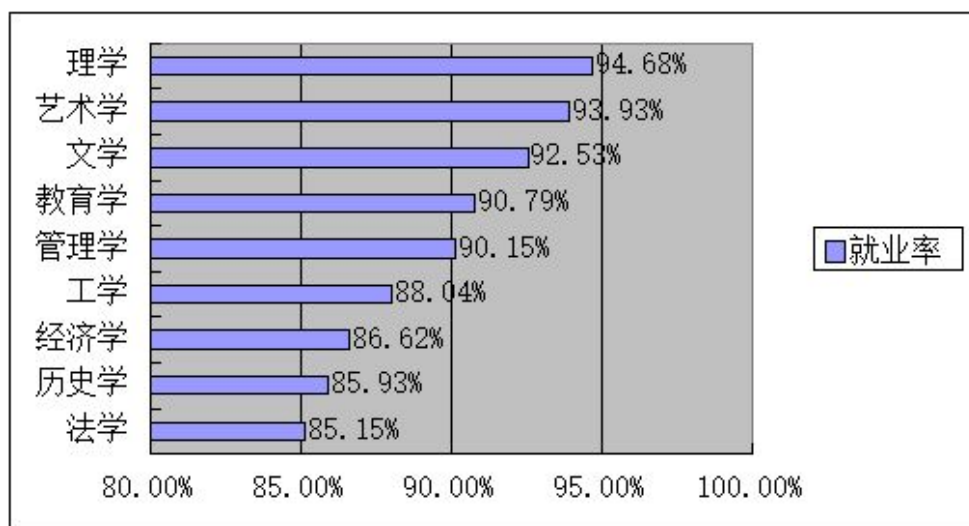


图 2-5 本科生不同学科就业率

(2) 研究生

在有毕业研究生的11个学科中，工学、管理学就业率在90%以上，其中工学最高，达91.76%。经济学、理

学、法学、艺术学、教育学等5个学科就业率在80%—90%之间。哲学、历史学、农学、文学等4个学科就业率在80%以下，其中哲学最低，为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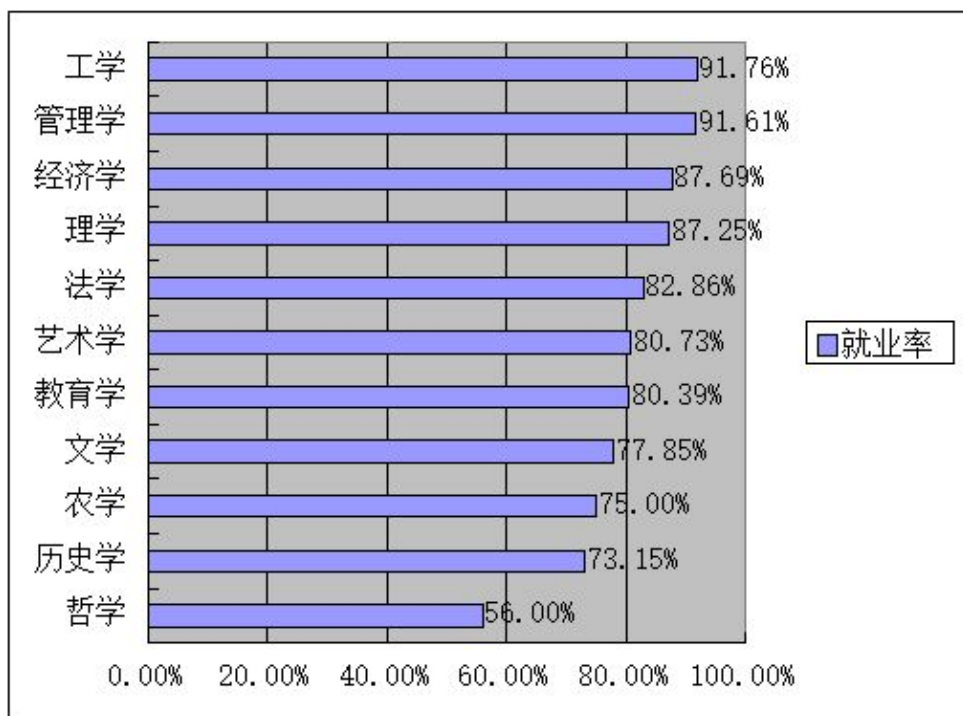


图 2-6 研究生不同学科就业率

3.分生源地就业率

西北、西南地区生源毕业生就业

率达 90%以上，其中西北地区生源就业率最高，达 95.83%。其他地区生源毕业生就业率均为 86%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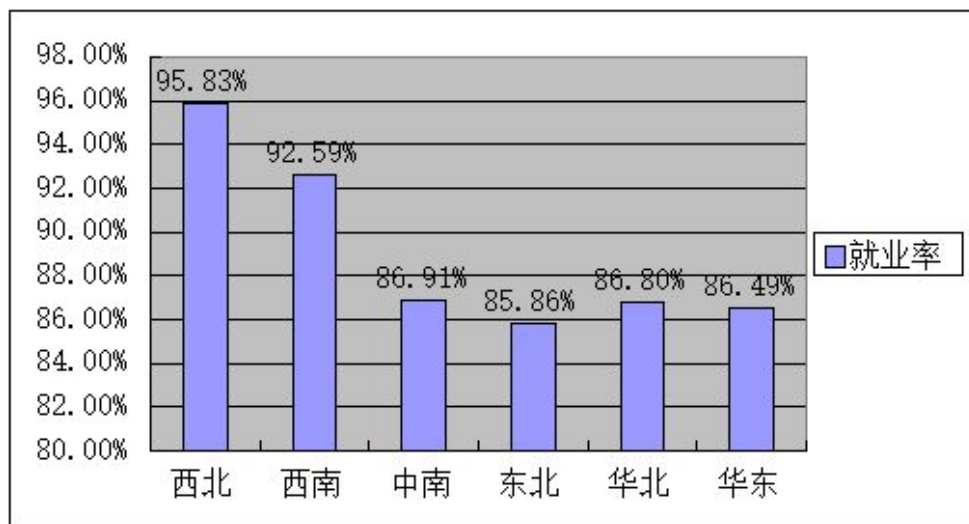


图 2-7 不同生源地就业率

三、就业结构

1.就业形式

全校落实就业去向的 6831 名毕业生中，5352 人协议就业，占 78.35%；

823人升学，占12.05%；242人出国（境），占3.54%；414人灵活就业、自主创业，占6.06%。因政策所限，免费师范生不能自主创业，在全校已就业毕业生（不含免费师范生）中，自主创业比例为1.02%。

(1) 本科生

全校落实就业去向的3927名本科生中，以协议就业为主，达70.59%；

其次是升学，升学比例为17.83%。其中，落实就业去向的1729名师范生中，协议就业比例高达99.88%。落实就业去向的2198名非师范生中，1045人协议就业，占47.54%；700人升学，升学比例达31.85%；此外，有9.19%的非师范生选择了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在已就业的本科非师范生中，自主创业比例为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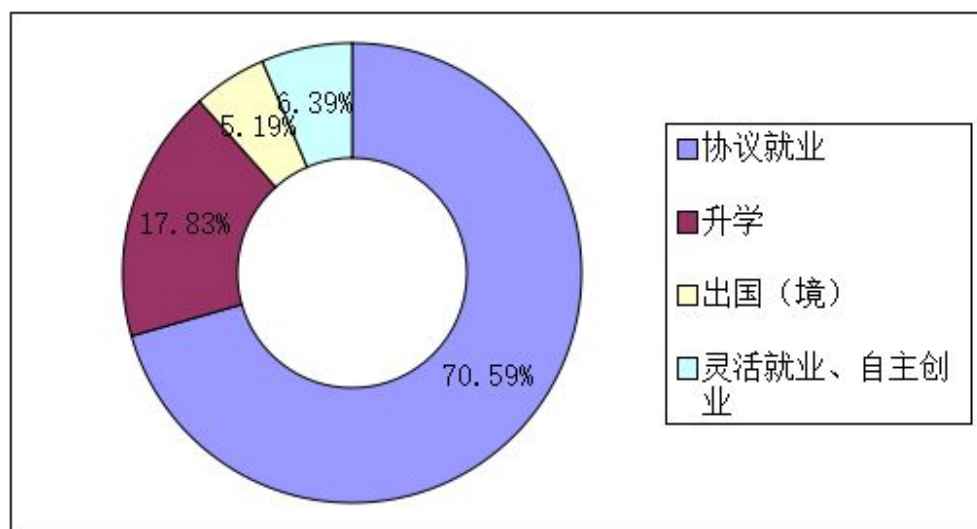


图 2-8 本科生就业形式构成

(2) 研究生

全校落实就业去向的2776名研究生中，2516人协议就业，协议就业比例高达90.63%；其次，有123人、4.43%

的毕业生考取或保送博士生；选择出国（境）和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的毕业生约为5%，其中自主创业比例为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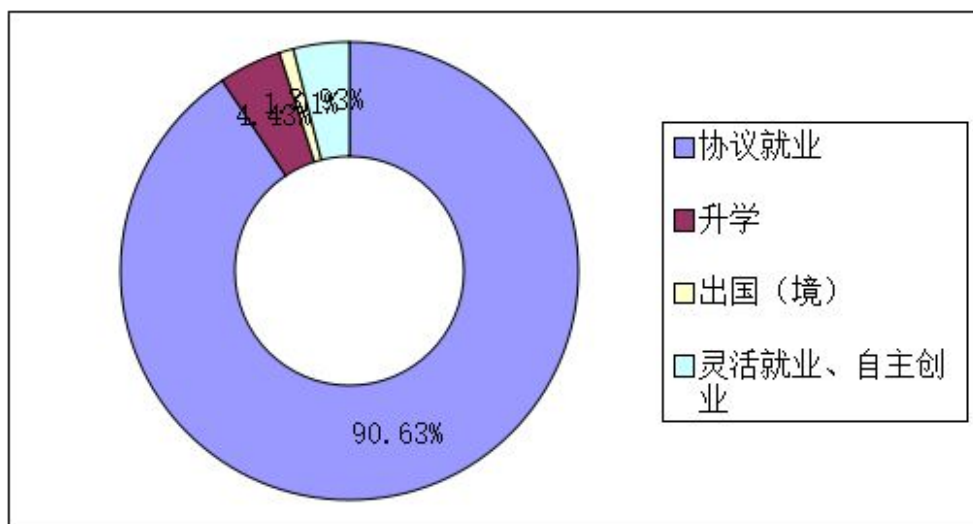


图 2-9 研究生就业形式构成

(3) 专科生

全校落实就业去向的 128 名专科生中，以协议就业和灵活就业、自主创业为主，共占 92.19%。其中，自主创业比例为 1.56%。

2. 行业分布

全校 5352 名协议就业毕业生中，

60%以上集中在教育业就业；近 500 人、约 10%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IT 业）就业；就业人数比例达 2%以上的行业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制造业，金融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有 13 人响应国家号召到军队工作。

表 2-6 就业行业分布

行业	人数	比例
教育业	3300	61.6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	493	9.2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79	5.21%
制造业	264	4.93%
金融业	206	3.85%
建筑业	130	2.4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1	2.0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9	2.04%
批发和零售业	99	1.85%
房地产业	89	1.6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1	1.3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	0.9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9	0.7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5	0.65%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	0.39%
农、林、牧、渔业	13	0.2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	0.24%
军队	13	0.24%
住宿和餐饮业	9	0.17%
采矿业	5	0.09%

3.单位流向

全校 5352 名协议就业毕业生中，主要集中在事业单位和企业就业，两者共占 95.14%。此外，有 227 人、4.24%

的毕业生考取党政机关，33 人响应到基层就业的号召，赴部队、城镇社区就业及参加地方基层项目和担任科研助理。下面重点分析到企事业单位就业的情况。

表 2-7 就业单位流向

单位性质	人数	比例
机关	227	4.24%
事业单位	3352	62.63%
企业	1740	32.51%
其他单位	33	0.62%

(1) 事业单位就业构成

在事业单位就业的 3352 名毕业生中，共有 3184 人在教育系统就业，占 94.99%。其中，2702 人、80%以上在中初教育单位工作。在非教育系统就业的约占 5%。特别是，随着国家对教育

事业的不断重视，教师地位和待遇不断提升，教师职业日益受到毕业生青睐，今年除了免费师范生按政策到中初教育单位任教外，还有 27.32%的协议就业非师范生和研究生（含全日制教育硕士）选择到中初教育单位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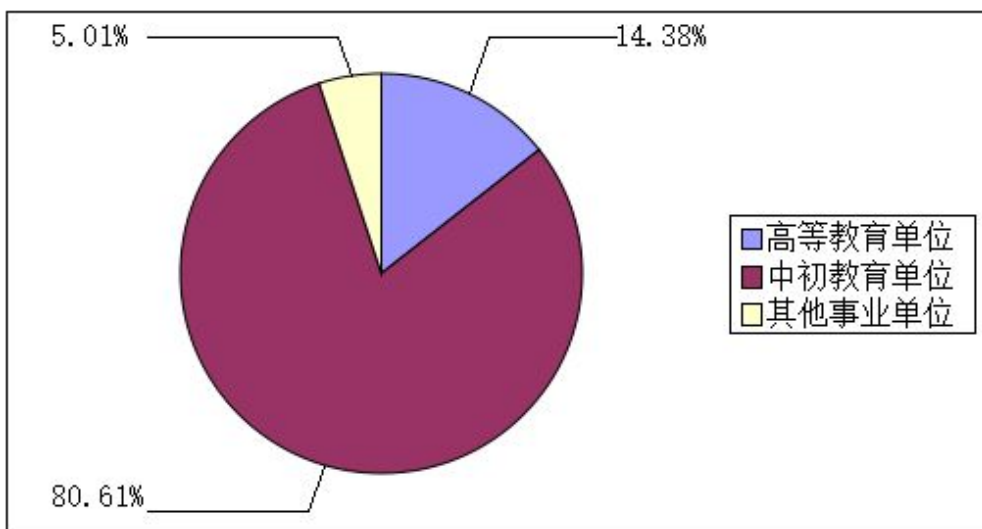


图 2-10 事业单位就业构成

(2) 企业就业构成

在企业就业的 1740 名毕业生中，共有 691 人在国有企业和三资企业工作，约占 40%。另有 60%左右在其他企业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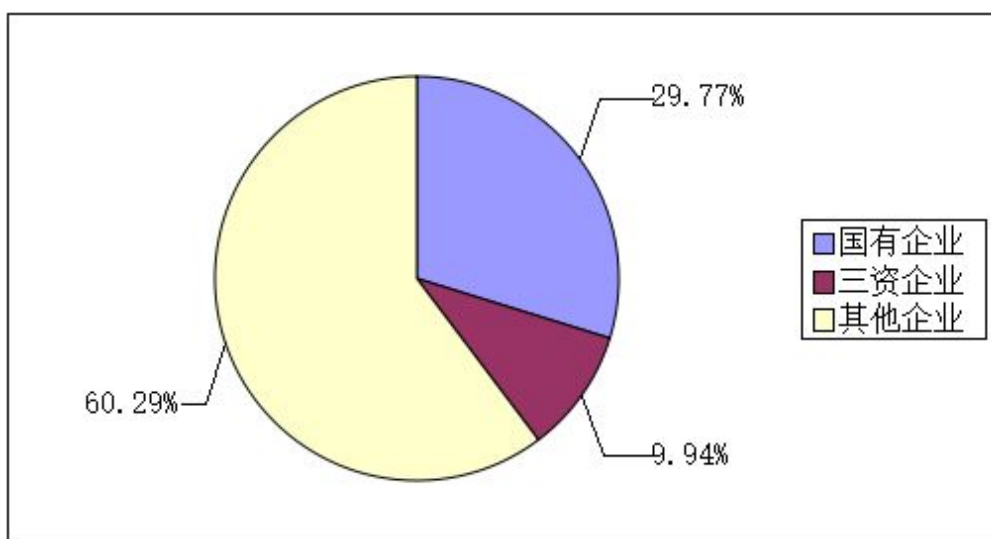


图 2-11 企业就业构成

4.地区分布

协议就业毕业生中，主要集中在中南和华东地区就业，两者达 4116 人，

占四分之三以上。此外，在西南、华北地区就业的人数也较多。

表 2-8 就业地区分布

就业地区	人数	比例
中南	3018	56.39%
华东	1098	20.52%
西南	478	8.93%
华北	408	7.62%
西北	238	4.45%
东北	112	2.09%

共有 1525 人、28.49% 的毕业生赴珠三角经济区、长三角经济区和环渤海经济圈就业。到省会及副省级城市

工作的毕业生为 3382 人，达 63.19%，接近协议就业人数的三分之二。

第三部分 毕业生就业相关分析

一、毕业生就业意向

为了更好地满足毕业生的职业生涯发展需求，有针对性的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2014 年 6 月，我们对 2015 届毕业生就业意向进行了问卷调查。结果显示，70%左右的毕业生拟直接就业且有就业行业意向，15%的毕业生拟继续升学，14%的毕业生当时未有明确意向，1%的毕业生拟暂不就业。

1. 首选就业行业

2015 届毕业生以教育业为首选行

业的占 66%以上，充分彰显了我校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办学定位和毕业生尤其是师范类毕业生从教的决心。从毕业生首选行业排名情况来看，除了教育业外，将“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金融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与社会组织”、“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作为首选行业的毕业生也较多（均达 2%以上），且与实际就业行业分布比较一致，说明多数毕业生的就业行业意向得到了满足。

表 3-1 排名前 10 的首选行业

序号	首选行业	比例
1	教育业	66.68%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95%
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32%
4	金融业	4.67%
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与社会组织	4.17%
6	其他	2.85%
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0%
8	房地产业	1.57%
9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9%
10	建筑业	0.55%

2. 首选就业地区

调查显示，2016 届毕业生的首选

就业地域主要集中在中南、华东、华北、西南四地，与生源地区、实际就业地区分布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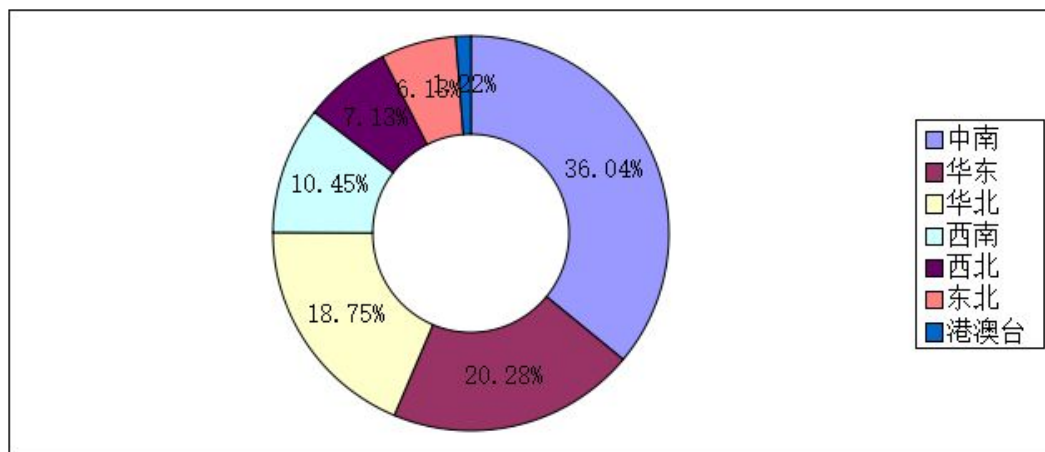


图 3-1 毕业生首选就业地区构成

3. 意向月薪

大多数毕业生的意向月薪在 3000 元以上，占 87.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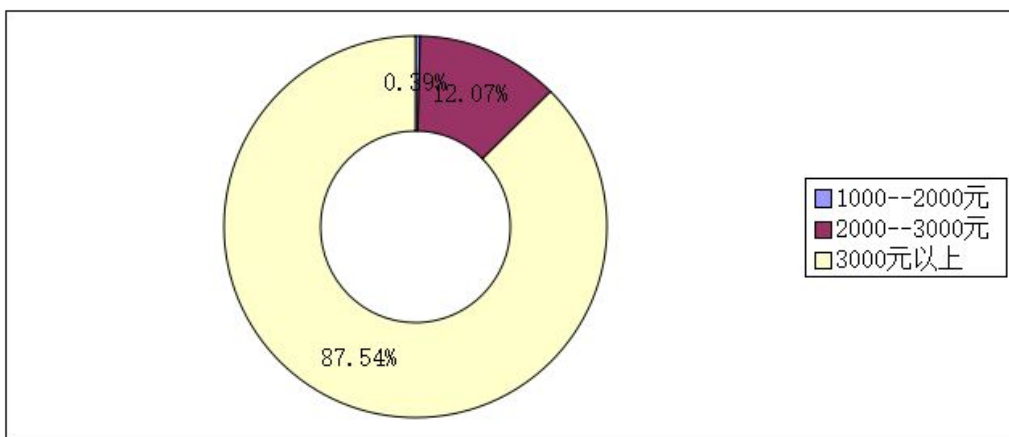


图 3-2 毕业生意向月薪构成

4. 首选就业单位

60%以上的毕业生将事业单位作为首选就业单位，与实际单位流向分布基本一致。与此相反的是，将企业作为首选就业单位的毕业生人数比例

均比实际到企业就业的人数比例低。此外，毕业生选择到机关单位就业的期望也较高。另有 17%左右的毕业生在求职初期不限单位就业或未有明确的单位意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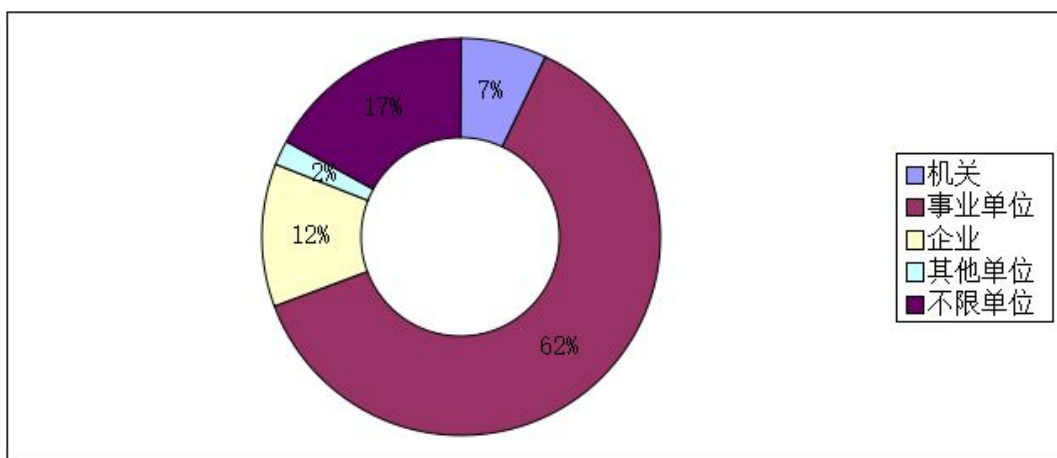


图 3-3 毕业生首选就业单位构成

而在将事业单位作为首选就业单位的毕业生中，37.34%选择的是高等教育单位，52.60%选择的是中初教育单位。与实际单位流向相比，毕业生的就业期望仍然处于高位，最终到高校就业的人数比例比意向比例低了将

近 23 个百分点。同类情况，在将企业作为首选就业单位的毕业生中也有反映，超过一半以上的毕业生选择将国有企业和三资企业作为首选单位，实际上到这两类企业就业的比例只占 40%左右。

5. 首选就业职位

超过 50%的毕业生将教师作为自己的首选就业职位，可见教师职业是多数毕业生的首选。从首选职位排名情况来看，我校毕业生对职位的选择主要集中在教学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文学艺术工作人员、新闻出版、文化工作人员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以及行政办公人员等办事人员方面。譬如，

各有 4%以上的毕业生将“行政、文秘、出纳”、“IT、通信类工程师”作为首选就业职位。此外，还有近 14%的毕业生在求职初期没有限定职位。毕业生首选就业职位的结果表明，大多数毕业生在考虑求职职位时一般能够将所学学科、专业结合起来，选择职位较为务实和理性，同时也较好地体现了学校“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创新型”的现代人才培养思想。

表 3-2 排名前 10 的首选职位

序号	首选职位	比例
1	教师	53.09%
2	行政. 文秘. 出纳	4.23%
3	IT、通信类工程师	4.11%
4	人力资源. 培训	2.77%
5	经营管理. 项目管理	2.46%
6	文学. 艺术 咨询. 顾问	2.39%
7	编辑. 记者. 出版. 发行	2.32%
8	设计. 创意. 文案	2.11%
9	金融. 证券. 保险. 投资分析	2.08%
10	律师. 法律工作者	2.05%

6. 对工作与专业是否对口的考虑

调查显示，大多数毕业生“对工作与专业是否对口”并不介意，仅有 31.57%的毕业生“介意所找到的工作与所学专业不对口”，而三分之二以上的毕业生表示“不介意”。

二、毕业生求职途径

本报告对协议就业毕业生的成功求职途径进行了抽样调查，调查人数为 4756 人，占协议就业毕业生的 88.86%。调查结果显示，31.88%的毕业生通过参加校内招聘会成功就业，11.71%的毕业生通过获取本校就业网

提供的就业信息成功就业，通过校内 途径成功就业的毕业生占 4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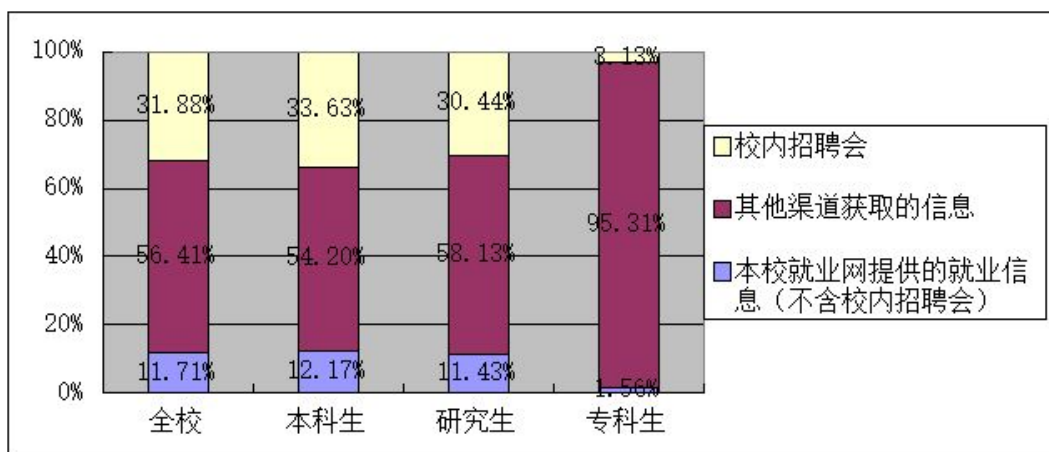


图 3-4 毕业生求职途径构成

三、毕业生就业岗位

1. 毕业生薪酬状况

针对大部分协议就业毕业生的抽样调查统计显示（注：起薪构成及以下的工作职位类别分布、岗位匹配度的统计结果均为抽样调查结果，其中起薪构成抽样率为 68%，工作职位类

别分布抽样率为 95%，岗位匹配度抽样率为 89%），我校 2015 届毕业生起薪水平较高，70%以上的毕业生起薪在 3000 元以上（其中近 40%在 4000 元以上）。其中，32.50%的毕业生起薪在 3000 元—4000 元，18.79%的毕业生起薪在 4000—5000 元，19.43%的毕业生起薪在 5000 元以上。

表 3-3 2015 届毕业生起薪构成

起薪等级	比例
5000 元以上/月	19.43%
4000—5000 元/月	18.79%
3000—4000 元/月	32.50%
2000—3000 元/月	24.56%
1000—2000 元/月	4.66%
1000 元以下/月	0.06%

(1) 本科生 在 3000 元以上。其中，起薪在 3000—接近三分之二的本科毕业生起薪 4000 元的占 36.85%，起薪在 4000—

5000 元的占 16.4%，起薪在 5000 元以 上的达 1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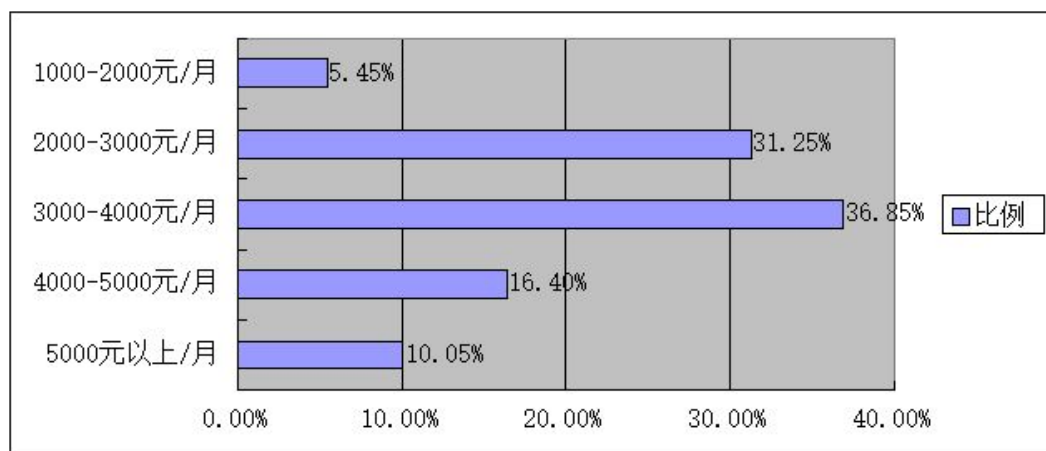


图 3-5 本科生起薪构成

在本科生内部，师范生与非师范生的起薪略有差别。非师范生的起薪总体上比师范生高。各有 40%左右的师范生起薪在 2000—3000 元和 3000—

4000 元，近 13%在 4000 元以上。约 60%左右的非师范生起薪在 3000—4000 元和 4000—5000 元，近 19%在 5000 元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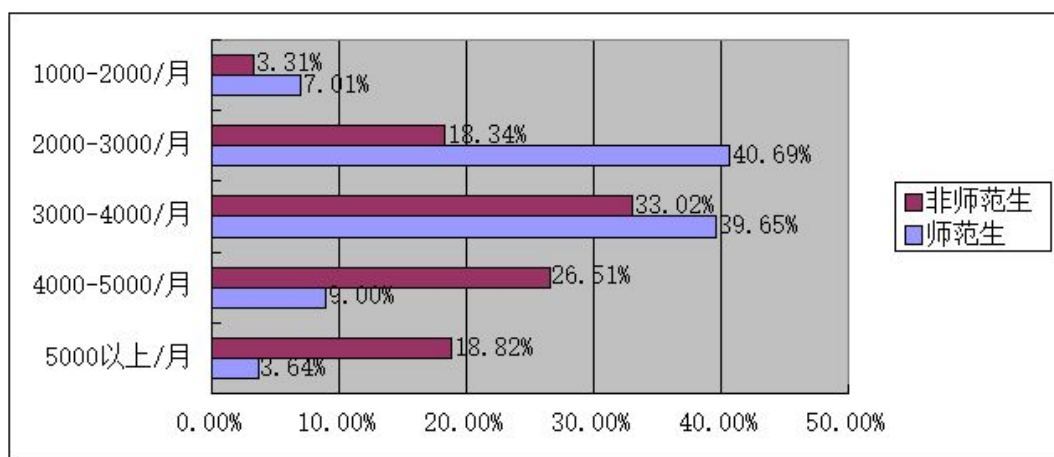


图 3-6 师范生与非师范生起薪构成

(2) 研究生
约 55%的毕业研究生起薪在 4000 元以上,其中 22.47%在 4000—5000 元,

近三分之一在 5000 元以上。可见，研究生的总体起薪水平较本科生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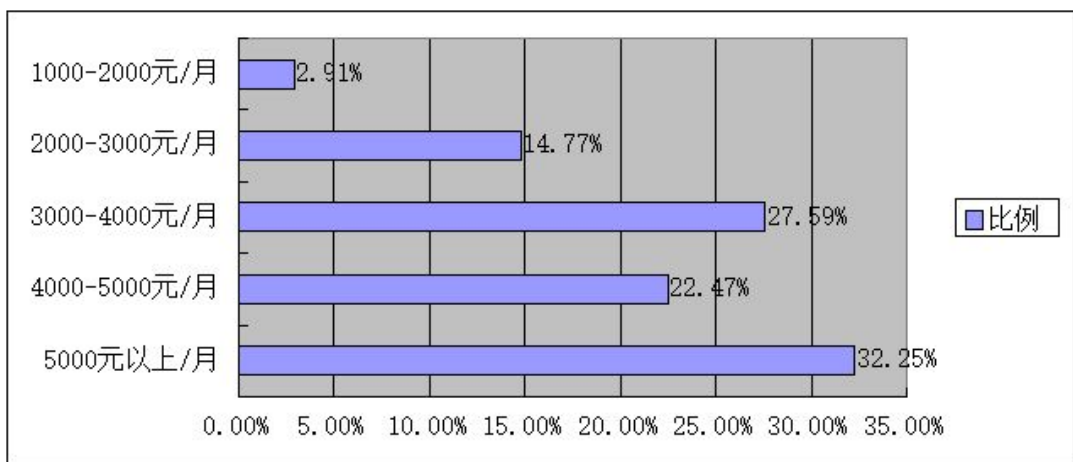


图 3-7 研究生起薪构成

(3) 专科生 2000—3000 元之间，另有 18%左右起薪超过了 3000 元。一半以上的专科生起薪集中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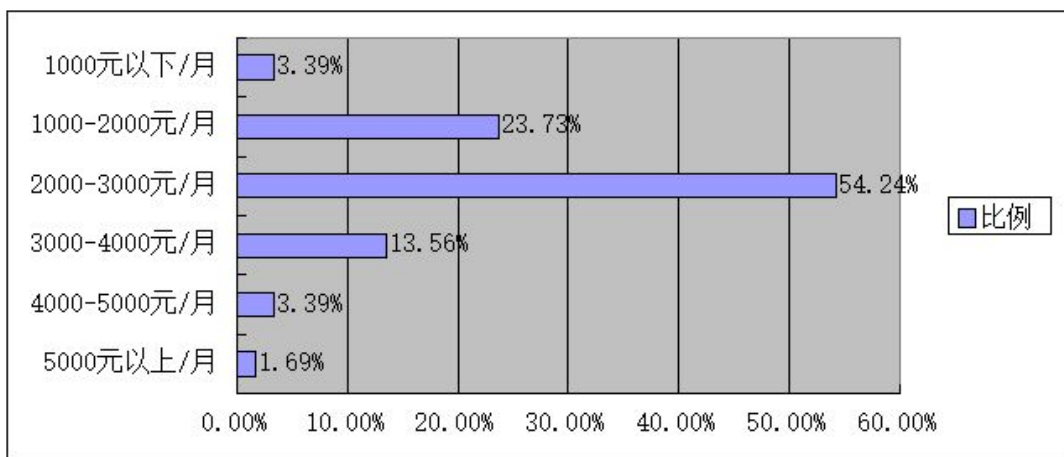


图 3-8 专科生起薪构成

2. 工作职位类别分布

2015 届毕业生工作职位的实际分布与意向职位构成基本一致。其中，60%以上为“教学人员”，“其他人员”、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金融业务人员”的所占比例也较高。在各学历层次群体中，工作职位的实际分布与全校情况相差不大。

表 3-4 毕业生工作职位分布

工作职位	比例
教学人员	60.17%
其他人员	8.91%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5.53%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5.49%
工程技术人员	4.74%
金融业务人员	3.03%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2.96%
公务员	2.14%
经济业务人员	1.88%
新闻出版和文化工作人员	1.65%
科学研究人员	1.61%
法律专业人员	1.03%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0.42%
体育工作人员	0.20%
军人	0.14%
生产和运输设备操作人员	0.04%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0.04%
农林牧渔业技术人员	0.02%

3. 岗位匹配情况

从全校总体看，2015 届毕业生的

岗位匹配度为 86.77%，仍然处于高位。

仅有 6%左右的毕业生所学专业与岗位不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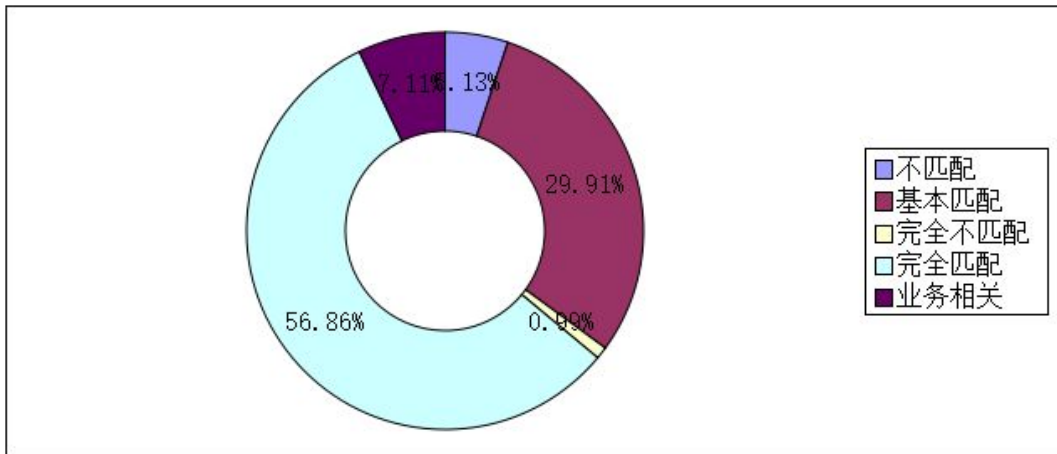


图 3-9 毕业生专业与岗位匹配情况

从各学历层次群体看，本科生的岗位匹配度最高，达 88.48%；专科生的岗位匹配度最低。在本科生内部，师范生的岗位匹配度比非师范生要高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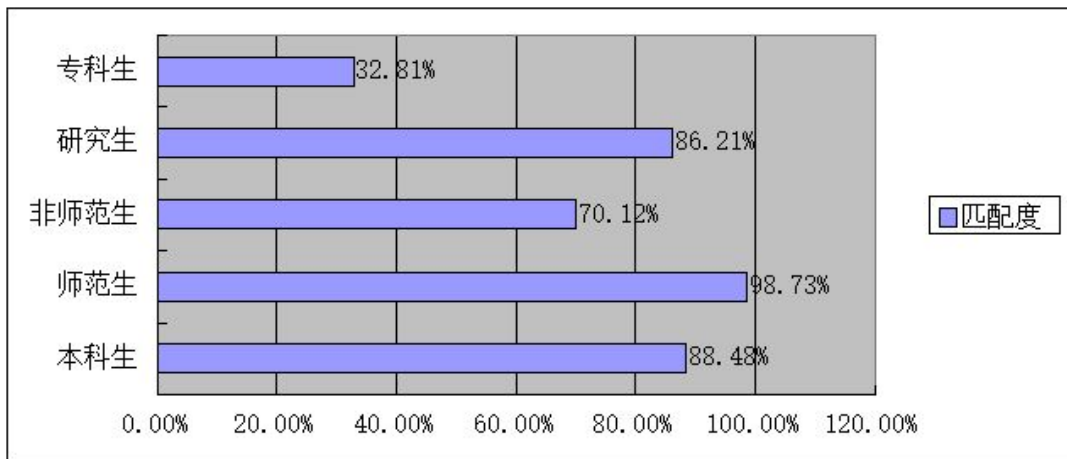


图 3-10 各学历群体岗位匹配度

四、市场需求分析

1. 供需情况

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共有 1892 家用人单位来校招聘，直接提供岗位需求 54841 个，供需比为 7:1。其

中，举办周五（中型）双选会 21 场，参会单位 876 家；举办专场（小型）招聘会 570 场，参会单位 604 家；主办或合办大型招聘会 6 场，参会单位 412 家。此外，另有 9437 家用人单位通过我校就业网发布岗位需求 153462 个。

表 3-5 用人单位供岗情况

招聘会类型	场次	参会单位数	供岗数
周五（中型）双选会	21	876	28032
专场（小型）招聘会	570	604	18684
大型招聘会	6	412	8125
合计	597	1892	54841

2. 供岗单位行业分布

为 2015 届毕业生提供岗位需求的用人单位中，主要来自教育业，占

44.01%。此外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农、林、牧、渔业的比例也较高，两者共占 2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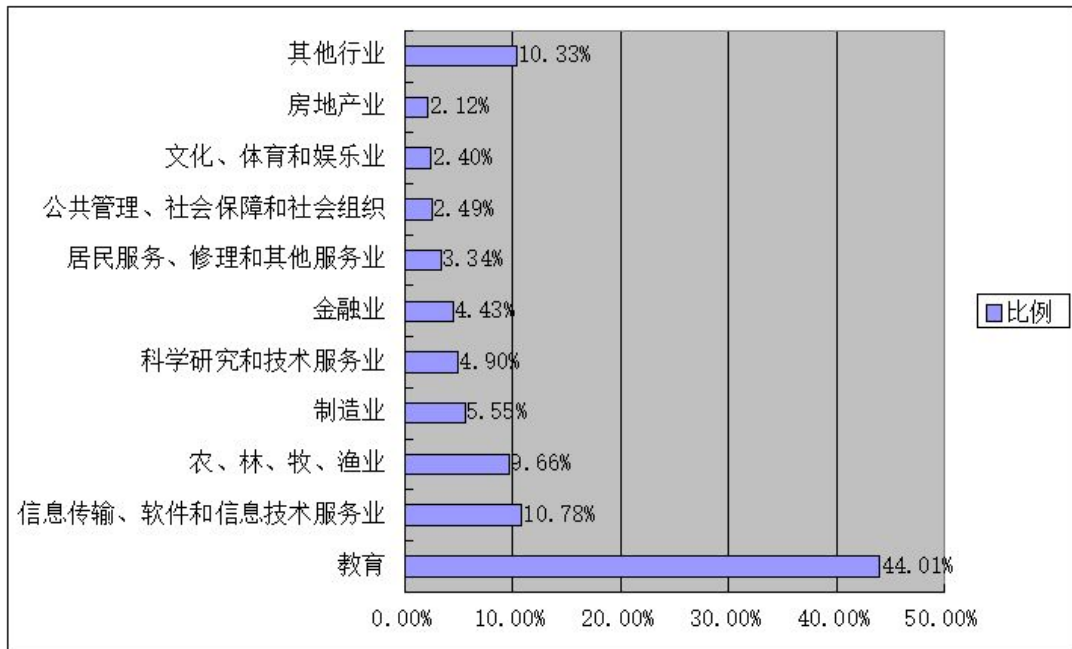


图 3-11 供岗单位行业分布

3. 供岗单位性质分布

为 2015 届毕业生提供岗位需求的用人单位中，主要是中初教育单位和

其他企业，两者共占四分之三。此外，高等教育单位（5.91%）、国有企业（4.97%）、机关单位（4.43%）、其他事业单位（4.32%）等也占有一定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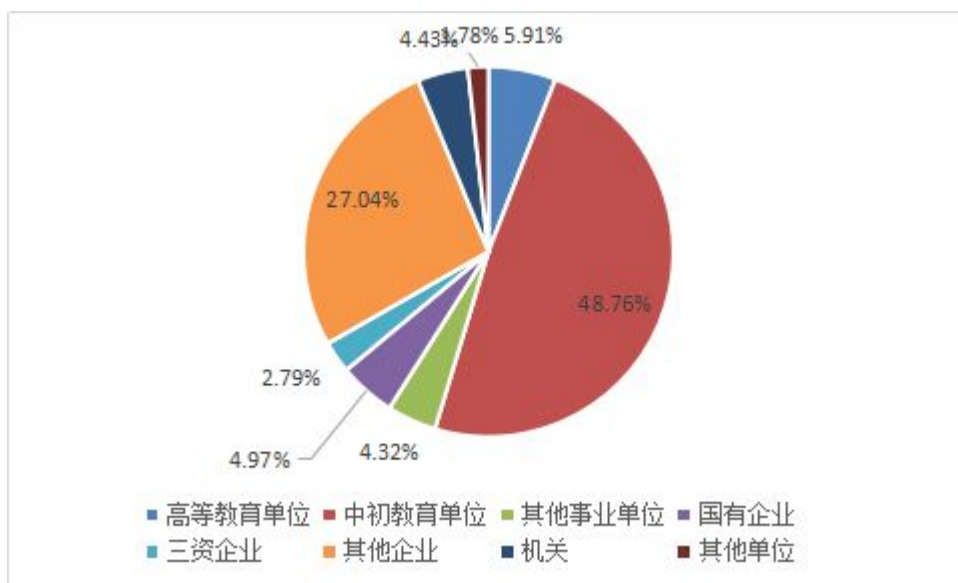


图 3-12 供岗单位性质分布

4. 供岗单位地域分布

为 2015 届毕业生提供岗位需求的用人单位中，主要来自中南、华东、

西南三地，共约占 85%。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地域的分布，也与总供岗单位地域的分布情况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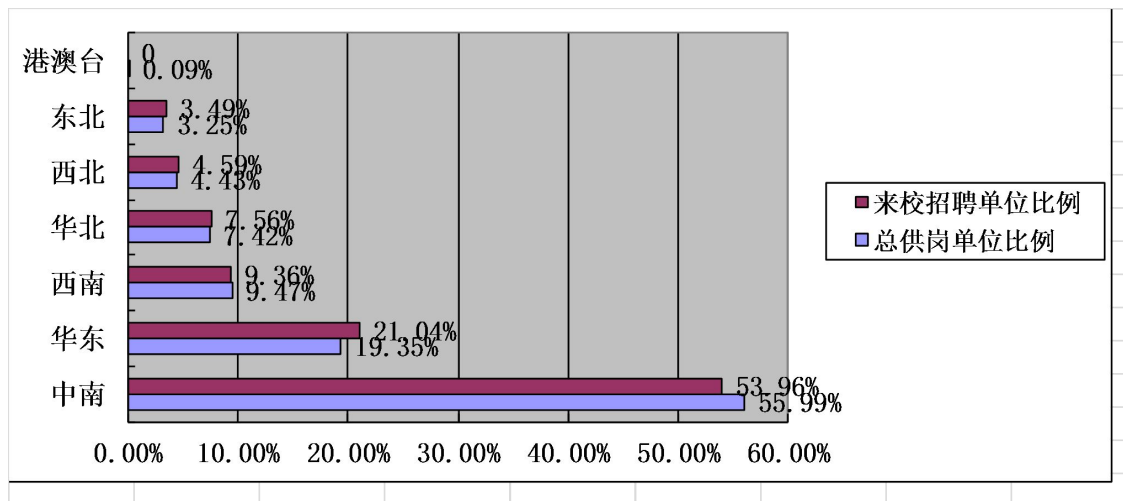


图 3-13 供岗单位地区分布

第四部分 毕业生就业趋势分析

一、就业率变化情况

1. 毕业生规模变化情况

近三年，我校毕业生人数以每年约 2% 的增幅保持稳定增长。其中，2015

年本科毕业生略有增长，毕业研究生略有减少，专科毕业生增幅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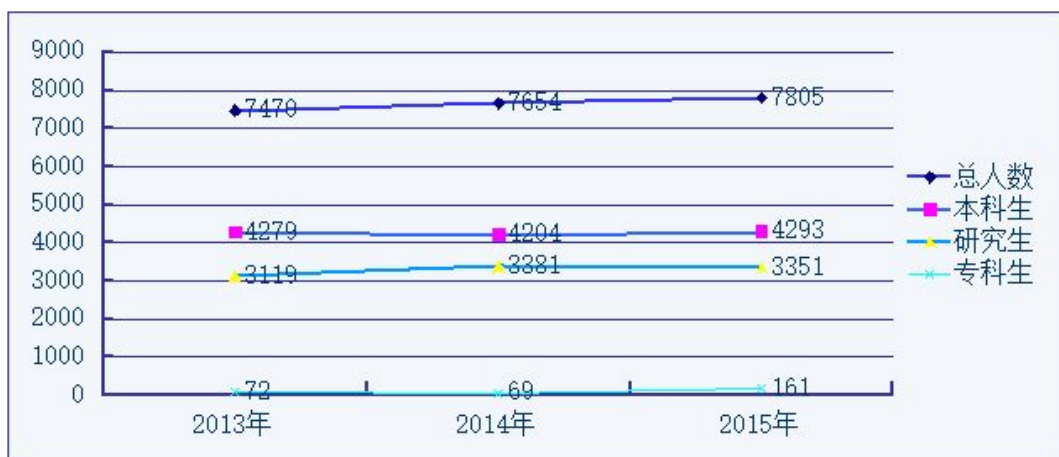


图 4-1 毕业生规模变化

2. 一次性就业率变化情况

近三年，我校一次性就业率虽略有下滑，但仍保持较高水平。2015 年一次性就业率有所下降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从学校内部看，本科生、研究生就业客观上受到来自生源结构变化的较大挑战。其一，本科毕业生“免师减，非师增”导致毕业生总体就业压力增大。今年有“兜底”政策保障的免费师范毕业生较上年减少 467 人，减幅达 20% 以上。但本科毕业生总人数又比上年新增了 2.12%，意味着非师范毕业生大幅增加，毕业生就业难度增大。其二，研究生生源结构尤其是第一学历总体较低影响了研究生就业进程。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特别是知名重点中学和国企，招聘研究生多数要求第一学历在“211”院校以

上，而我校研究生大多来自于二本、三本院校甚至专科院校，在求职时就业期望值又比较高，导致就业进程缓慢。

二是，从全国范围看，2015 届毕业生面临的就业形势更加严峻复杂。在全国高校毕业生规模创历史新高（达 749 万）的同时，世界经济在弱势复苏中徘徊，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加大，用人单位岗位需求总体偏弱，企业减招、缩招、停招现象时有发生，对非师范生和研究生的求职带来一定冲击。在教育系统内部，师范生培养结构性过剩趋势明显。比如，2014 年我国内地普通院校师范类毕业生总计 61.78 万人，而全国中小学基础教育师资的需求只有 25 万。师范生的优势也不再明显，2012 年全国范围基础教育招聘的师资中，四分之一来自非师范

大学，高水平的中学更愿意招收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毕业生。尽管我校教师教育领域在全国的知名度较高，但同样也面临着这些“内忧外患”的威胁。

三是，从我校就业工作层面看，当前就业指导服务模式尚不能满足毕业生多元化的就业需求的需要。尽管今年供需比略有提升，但毕业生的就业期望仍然较高，就业需求也呈多元化、个性化、多变性发展，需要更加精细的一对一的咨询和跟踪服务，才能适应这种变化，促进毕业生充分就

业和职业发展。但由于人员、场地等条件所限，我校咨询服务队伍力量还比较匮乏，就业指导还停留在以团体辅导为主的层面，需要进一步充实队伍，提高就业指导服务水平。

此外，对毕业离校后未就业人员特别是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等毕业生的就业信息搜集的难度较大、就业证明材料收集不齐，以及一部分毕业生已通过用人单位考核或正在办理聘用手续但未能在核定就业率之前提供有效就业材料，也是导致核定的就业率比实际就业率低的原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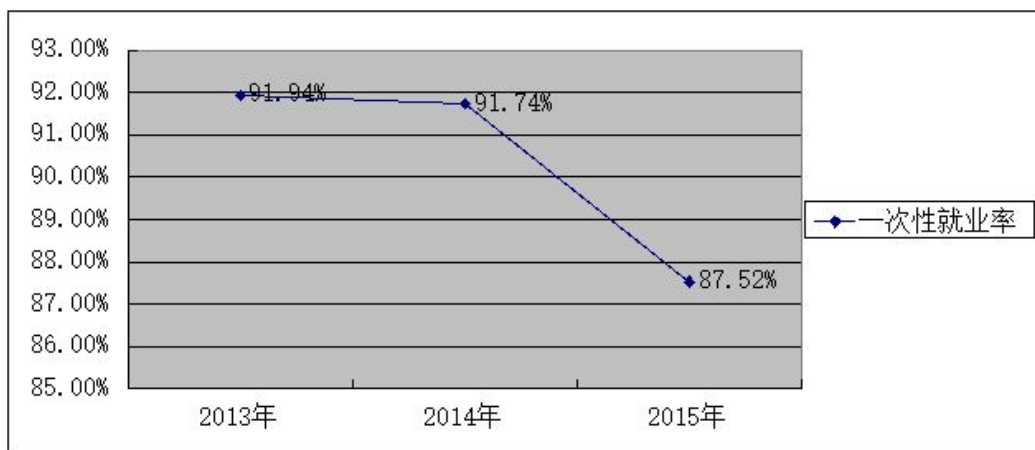


图 4-2 一次性就业率变化

3.不同学历就业率变化情况

从各学历层次群体来看，近三年

本科生就业率依然保持在 90%以上，研究生和专科生就业率则有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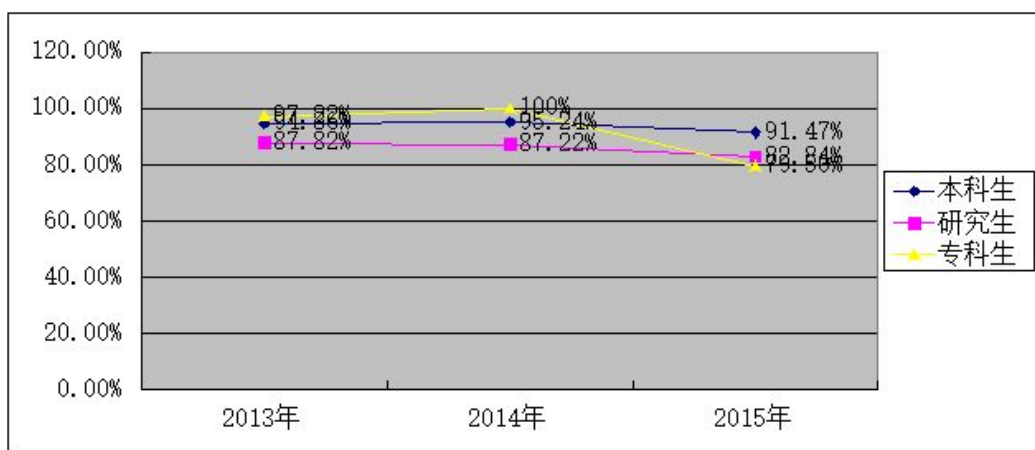


图 4-3 不同学历就业率变化

二、就业结构变化情况

1. 就业形式变化情况

从就业形式构成看，近三年毕业生以协议就业为主。2015 年升学比例、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比例略有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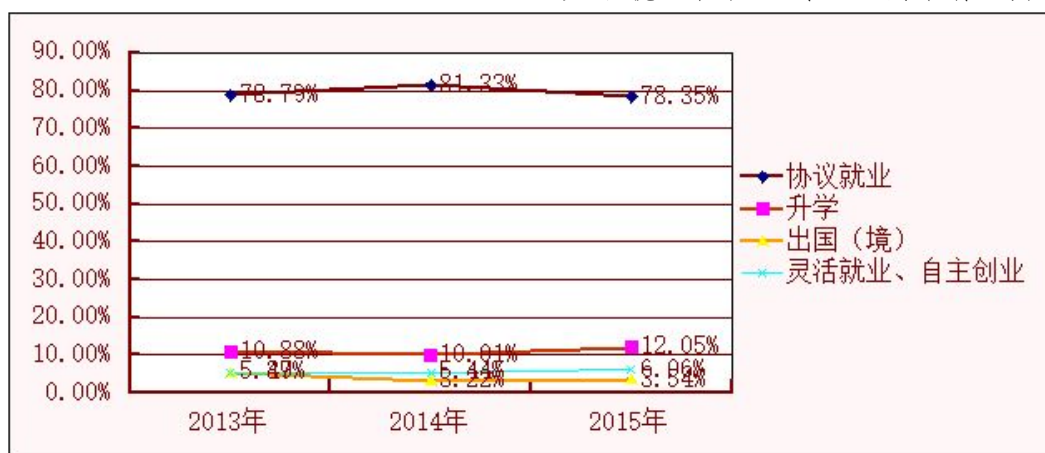


图 4-4 就业形式构成变化

2. 就业单位流向变化情况

从就业单位流向看，近三年的一

个基本变化是，毕业生到事业单位就业的比例下降，到企业就业的比例则提升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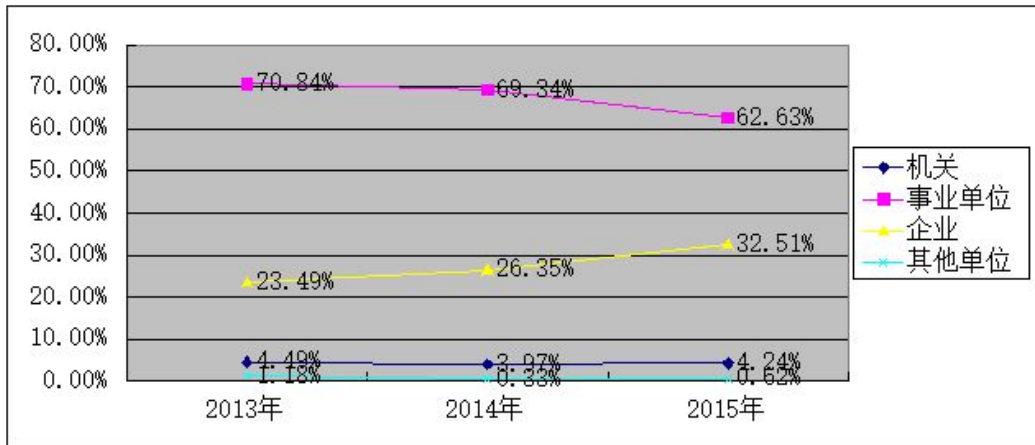


图 4-5 就业单位流向变化

3.就业地区分布变化情况

从就业地区分布来看，近三年毕

业生在各区域就业的比例基本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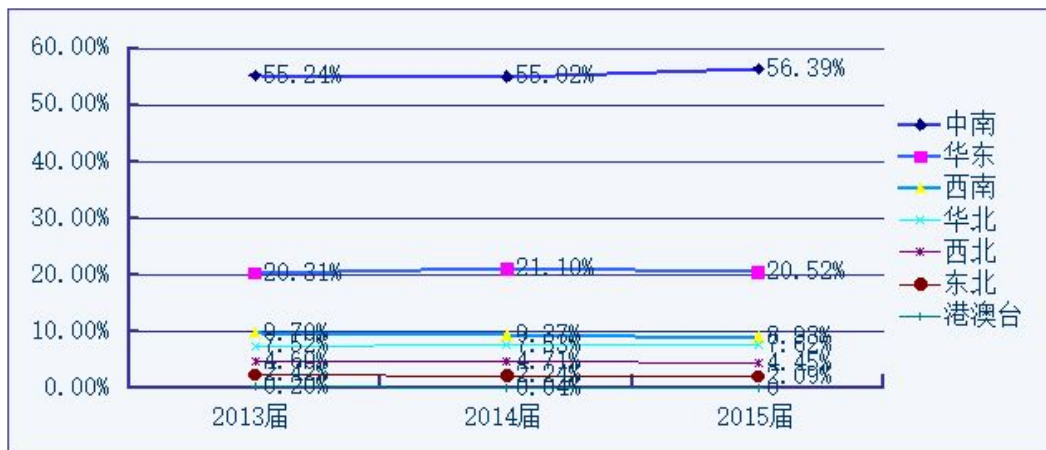


图 4-6 就业地区分布变化

从“两区一圈”分布情况来看，近三年毕业生到珠三角经济区、长三角经济区及环渤海经济圈就业的比例呈逐年上升态势，其中到长三角经济

区就业的比例提升较快。此外，到省会及副省级城市就业的毕业生人数比例亦有增长，仅 2015 年就比 2014 年增加了 6.49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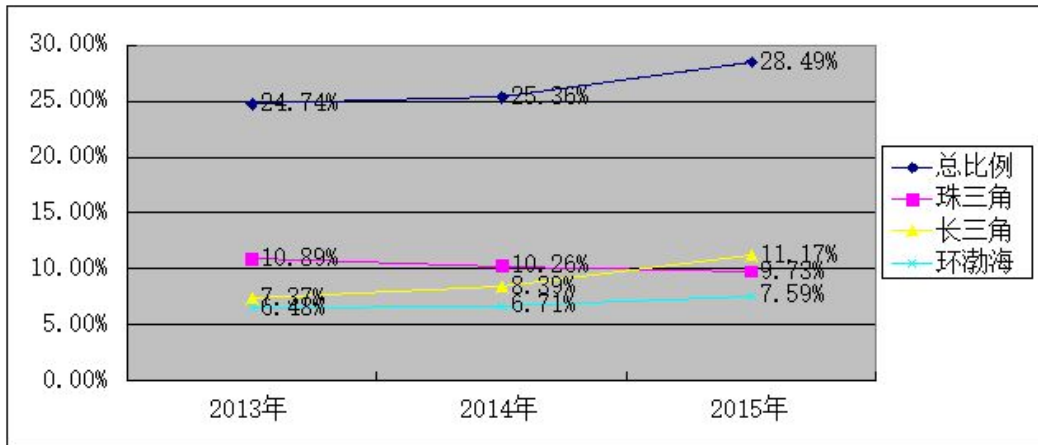


图 4-7 “两区一圈”分布变化

三、就业岗位变化情况

1. 毕业生起薪水平变化情况

从起薪构成看，2015 年我校毕业生的起薪水平总体比 2014 年高（注：

2014 年之前我校未作毕业生薪酬统计）。起薪在 5000 元以上的，比上年增加了 7.97 个百分点；起薪在 4000—5000 元的，比上年增加了 8.48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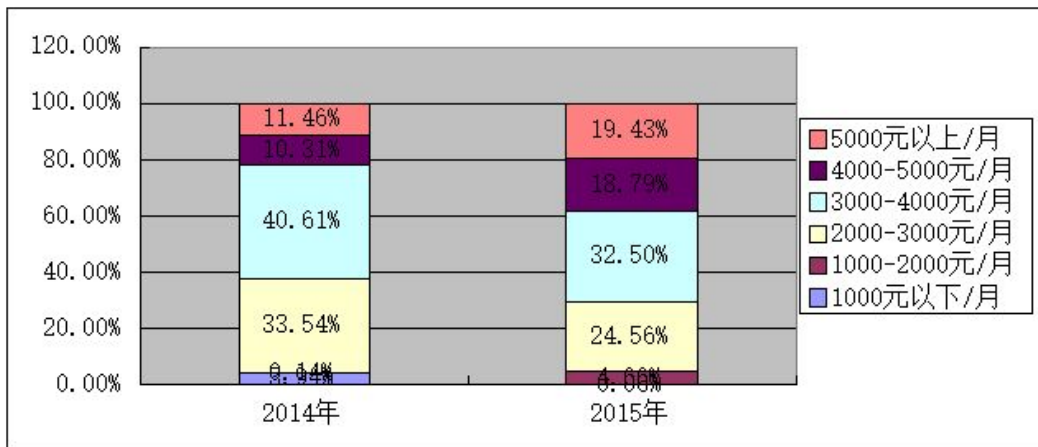


图 4-8 毕业生起薪构成变化

2. 毕业生岗位匹配变化情况

2015 年毕业生的岗位匹配度比 2014 年低了 4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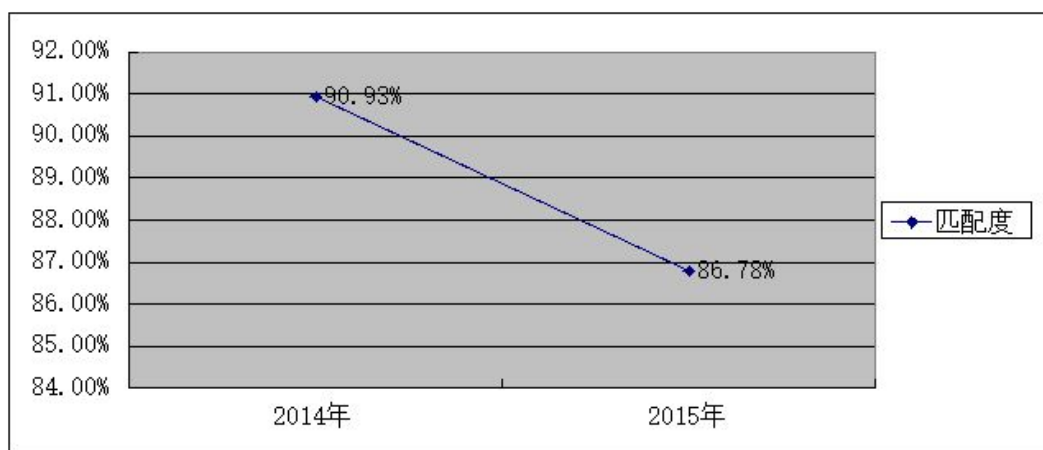


图 4-9 毕业生岗位匹配度变化

四、市场需求变化趋势

与上年比较，参加校园招聘的用人单位提供的岗位需求数与毕业生人数之比从 5.49:1 提高到 7:1。

1. 供需比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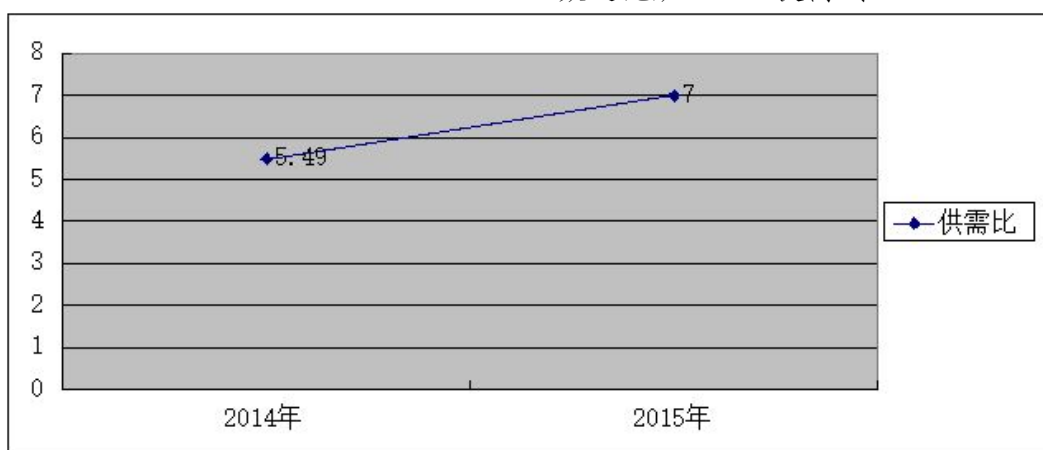


图 4-10 毕业生供需比变化

2. 各月份用人需求变化情况

从各月份用人需求变化情况可看出，用人单位招聘的高峰期主要集中在前一年的 10—12 月以及毕业当年的 3—5 月，尤以年前 12 月和年后 3 月，用人单位供岗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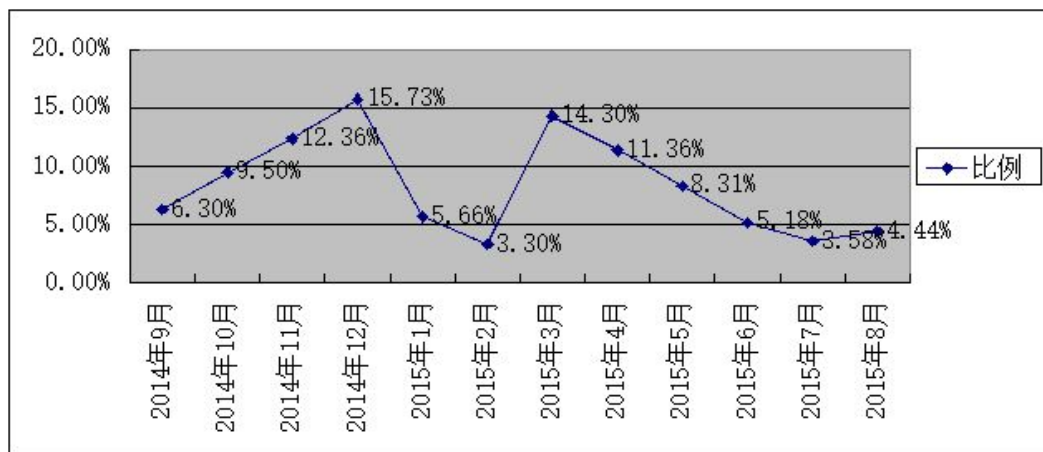


图 4-11 各月份用人需求变化

第五部分 就业对人才培养的反馈

综合以上分析，与前两年相比，我校 2015 届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虽然有所下降，但毕业生就业的内涵式发展取得了良好成效，突出地表现在招聘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毕业生就业结构更加优化、赴经济发达地区就业比例更高、起薪水平提升等。毕业生就业质量的逐年提升，得益于学校近年来坚持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就业状况对促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作用，加强开放办学，初步建立起了招生、培养、就业一体化的联动机制，实现了教育质量和就业质量的双提升。

一、就业对招生的反馈

1.对本科招生的反馈

我校在本科招生中充分考虑到毕业生就业状况这一因素，建立了将毕业生就业状况与专业招生计划制定适度挂钩的机制。学校通过本科招生模型调配本科专业招生计划，就业升学率是招生数学模型的 7 个考察指标之一，前两年就业升学率的平均值成为测算各专业招生计划的原始数据。在制定年度招生计划时，校学生就业工作处负责人全程参与并提供未来人才需求预测等信息。适应经济新常态下的产业转型升级换代的需要，学校对社会需求连续下滑、就业率过低或未来需求可能会出现调整的专业予以减招、停招或停办，对未来一段时期内

社会需求较大的专业适当增招。比如，2013年以来，学校在保持本科招生规模稳定的基础上，结合“互联网+”、电商业蓬勃发展和信息化上升为国家战略的时代特征，增加了电子商务类、教育技术学、数字媒体技术等专业的招生计划；考虑到生物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新材料产业等被确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后对人才的大量需求，适当增加了生物类、化学类专业的招生计划；结合基础教育市场用人需求的变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新型大国外交战略的实施，适当保持中文、数学等专业招生人数的稳定，缩减了师范类英语专业招生人数，同时适当扩大了心理学类专业和翻译、日语等非师范专业的招生。

2.对研究生招生的反馈

近年来，我校以“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为主线，进一步完善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办法，通过存量调控和增量安排，优化资源配置和类型结构，实现两个“转变”，即发展方式从注重规模发展转变为注重质量提升，培养类型结构从以学术学位为主转变为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协调发展，积极推动我校优势学科、基础学科、科技前沿学科和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学科的快速发展。一是构建基准规模测算模型，建立以基准规模测算为基础的学术型硕士生招生计划动态调整机制。招生

指标的配置要以质量为导向，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研究生生源质量、培养质量、就业状况、培养经费、科研任务、导师队伍、实践基地等研究生培养条件方面的各种因素，“近三年学术型研究生年均一次性就业率”成为19个二级测算指标之一并占有较大权重。2012年起在研究生招生中试行就业影响学院和导师招生计划分配的举措。二是优化类型结构，促进学术型学位与专业学位的协调发展。学校统筹安排硕士生招生计划，学术型硕士生计划要重点支持学校特色优势学科发展，优先保障高水平队伍和创新团队、重大创新平台和重大科研项目需求；专业学位硕士生计划要向培养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亟需的行业人才、毕业生就业情况好的单位倾斜，发挥高校服务社会的功能。近年来，我校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研究生招生人数实现逐年增长。

二、就业对学科调整和专业设置的反馈

近年来，我校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结构调整突破，进一步优化培养层次结构和学科专业结构，使学科专业结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相适应、与就业对接。

1.就业对本科专业设置的反馈

社会需求和毕业生就业状况对本科专业设置的影响力度持续加大。2010年以来,本科专业数从61个增至70个,涵盖教育部本科专业目录中的10个学科门类。比如,随着物联网成为全球新兴产业制高点并孕育着巨大的经济社会效益,新开设了物联网工程专业;适应现代金融业快速发展对金融工程师这一紧缺型人才的迫切需求,新办了金融工程专业;结合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时代背景下现代企业经营管理对信息化人才的大量需求,新增了信息资源管理专业;为满足新一轮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地理信息产业大发展对相应行业人才的需求,新增了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地理信息科学等3个地理科学类专业;为适应发展繁荣社会主义文化和艺术学被列为第十三学科门类的需要,新设了舞蹈学专业;为加强对创新拔尖人才的培养,提升学校对国家重大项目、重大课题等基础科学研究的贡献度,新开设了文史直博班、数理直博班,吸引了近百名优秀高中生源就读。

2. 就业对研究生学科调整和专业设置的反馈

提升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社会发展能力成为研究生学科调整和专业设置的重要方向。如2013年,我校充分利用二级学科自主设置权,结合

“依法治国”重大战略实施和新一轮司法改革的推进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新增了“公共政策与法治”二级学科;围绕国务院实施“人才强旅、科教兴旅”战略对加强旅游学科体系和队伍建设特别是推动区域旅游一体化的要求,新设了“区域旅游与环境”二级学科。2014年,随着信息安全上升为国家战略,又及时新增了“信息安全”二级学科,培养维护国家信息安全所需的高层次专业人才。

三、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就业信息是高校办学的第一信息,毕业生就业质量是人才培养的“试金石”,同时也是促进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动力源泉。这几年来,全校上下正在为建设高水平大学而奋斗,毕业生就业状况对教育教学的反馈作用日益明显,效果显著。一是将就业工作纳入人才培养体系。2013年起,在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中,“就业工作”列入“人才培养”一级指标。二是继续积极落实就业工作部门负责人“五个全程参与”制度。即全程参与招生计划制定、全程参与学科专业调整、全程参与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全程参与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全程参与办学状况评估。三是“走出去”获取市场需求与社会评价信息。通过学校联合调研和学院自主调研等方式,邀请招生、教务、校友联络等部门负责同志以及

学院院长、书记、学科带头人、专业负责人等深入用人单位和校友中了解人才培养质量、毕业生表现等多方面信息，并将了解到的情况作为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创新教育教学模式的重要依据。**四是**“请进来”积极加大开放办学力度。如通过“校友论坛”等平台组织各行业企事业单位高管与学院教师就校企协同培养人才开展交流研讨，聘请一百余名来自全国各地的中小学名师担任免费师范生兼职导师，聘请企业高管担任工程硕士校外导师，成立湖北省首个高校理事会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办学等。**五是**充分发挥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在课堂教学中的重要作用。就业质量报告面向社会公开发布，成为就业指导教师和各专业教师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

同时，结合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情况，近年来，我校全面创新人才培养的举措不断推出并将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持续实施，教育质量不断提高，办学实力明显增强。

在本科教育教学方面，坚持“质量导向、任务驱动、模型调控、服务为本”的工作思路，在强化教学基本规范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入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加强教学基本建设，推动国际化和区域联合办学进程，不断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高。**一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不断深化，教学基本建设

成效明显。进一步修订完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积极推动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有机结合、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有机结合、创新创业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建设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明晰专业主干课程，开设新生研讨课程，设置个性发展课程，构建贯通培养实践教学体系。实施“以学生为中心，以学为主、以问题为导向、以任务为驱动”的研究型教学方式和学习方式，推动信息化和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进一步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继续实施非师范生拔尖创新“博雅计划”、实施师范生拔尖创新“未来教育家计划”，启动本研衔接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华博计划”。办好交叉培养试验班，创设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博雅基金”。**二是**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广泛开展，国际化和区域联合办学进程加快。建设先进的信息化教学基础设施、和数字化教育平台、资源，信息化资源有效应用课程近700门。立项建设6个全英文授课专业，开展70多门全英语教学课程建设。为推进本科生国际化培养和就业，新增了学前教育、生物技术、社会工作等3个中澳合作办学项目。**三是**文化素质教育全面推进，实践教学进一步加强。学校“三博”文化教育特色进一步凝练，并继续深入开展。建立200多个高水平优质稳固的实践实习基地。学校社群实践教学体系整合形成，培养方

案设立社群教育平台。**四是**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师范特色进一步彰显。学校探索形成教师教育“一本三化”新模式，教学成果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确定以未来教育家为根本导向的新的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在全国签约共建33个教师教育创新与服务综合改革实验区。构建以实践为导向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全面建设信息化的教师培养数字化学习资源，建设数字化学习港。学校“卓越中学数字化教师培养”和“中外合作培养国际性卓越幼儿园教师”项目入选教育部“卓越教师培养计划”项目。2013年，学校作为试点高校，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学校办学质量受到充分肯定。

在研究生教育教学方面，把立德树人作为研究生教育的根本任务。坚持走内涵式发展道路，以提高人才质量为主题，以服务社会需求为主线，以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为重点，以提高研究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为目标，不断提升研究生教育管理水平，建立健全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为人才强国和创新驱动战略的实施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更好地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一是**建立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分类考核评价制度，突出对导师培养质量和指导能力的考核。**二是**以实施华博计划为切入点，健全高水平人才培养机制。实

施“四大计划”（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博士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培育资助、研究生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资助、研究生学术论坛资助），提升研究生学术创新能力。**三是**优化专业学位培养模式，提升研究生职业发展能力。通过深化产学研结合模式、落实“双导师”制、推进实践基地建设，突出研究生实践能力和职业能力的培养。**四是**不断深化课程建设和学术考核改革，提升教学科研水平。通过优化专业课程设置、加强公共课精品课建设等举措，提升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通过加大资金投入支持力度、强化学位论文质量管理、加大考核与淘汰力度，提升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和学术成果水平。以免费师范生攻读在职研究生教育为结合点，彰显一流教师教育特色。**五是**改革评价监督机制，构建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根据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结合我校研究生教育实际，确定研究生教育层次、类型、规模和结构等方面的发展目标，形成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机制，并定期开展学位授权点绩效评估。健全教育质量评价机制，建立分类评价制度。根据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的不同特点开展质量保证和监督。教育质量评价以人才质量评价为核心，学术学位注重学术创新能力评价，专业学位注重职业胜任能力评价。